

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张益群

财政部大数据应用人才库

上海市绩效评价专家

原上海市财政局信息技术处处长

2022年6月

目录

CONTENT

一

预算管理一体化总体概况

二

预算管理一体化主要内容

三

预算管理一体化发展趋势

1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概况



预算管理一体化
背景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思路

预算管理一体化
主要任务

背景

- 现代预算制度建设历程

- 深化预算制度改革面临主要问题

现代预算制度建设历程

2012~~

第四阶段 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向建立现代预算制度迈出实质性步伐

1998~2012

第三阶段 按照公共财政建设要求，初步构建现代预算制度主体框架

1978~1998

第二阶段 从传统功能预算向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

1949~1978

第一阶段 实施计划的政策工具

现代预算制度建设历程

第三阶段 按照公共财政建设要求，初步构建现代预算制度主体框架

财税改革的重点，开始从收入领域转向支出领域，从建设财政转向公共财政。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建立起来的预算管理方式，初步构建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公共财政相适应的现代预算制度的主体框架。

(1998~2012)

- ◆ 1999年，推进部门预算改革，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 ◆ 2001年，推进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
- ◆ 2002年，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颁布《政府采购法》，实行依法采购，改变传统自由、分散、低效的采购方法。



第四阶段 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向建立现代预算制度迈出实质性步伐

2014年6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重点任务包括改进预算制度、深化税收制度改革、调整中央和地方政府间财政关系三方面。



(2012~)

- ◆ 1.推进预决算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
- ◆ 2.完善政府预算管理体系，加强四本预算的统筹协调、有机衔接。
- ◆ 3.推进预算审核重点由平衡状态、赤字规模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
- ◆ 4.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 ◆ 5.完善转移支付制度，逐步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
- ◆ 6.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
- ◆ 7.推进建立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



背景

- 现代预算制度建设历程

- 深化预算制度改革面临主要问题

一、预算管理不够全面综合

对公共资源的综合管理力度不够

- ◆ 依托行政权力、国家信用和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各项收入以及特许经营收入，都是利用公共资源取得，是政府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游离于预算管理以外。

对财政拨款之外的部门收支管理不严格

- ◆ 财政部门主要关注财政拨款的预算管理，对财政拨款以外的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等单位资金收入的管理关注不够。
- ◆ 一些预算单位将单位资金视为自有资金，编制预算时，尽可能多申请财政拨款，少使用单位资金，这导致财政收支压力越来越大的同时，行政事业单位沉淀的资金规模却不断膨胀，居高不下。

二、支出标准建设总体滞后

01



基本支出标准不够全面和系统

公用经费标准不够细化，与单位资产状况、当地物价水平、单位履职需要的结合不紧密。

02



项目支出标准制定进展缓慢

项目多标准少的矛盾依然突出，分项目设计标准难度比较大。

03



项目支出标准和预算评审、绩效评价衔接不够

项目支出标准比较粗放，汇总的决算数据也无法全面反映支出经济分类指标，不能满足预算评审、绩效评价等工作需求，也难以形成通过预算评审、绩效评价和决算反馈情况动态调整完善项目支出标准的机制。

三、预算约束制度不够完善

01

建设项目、专项债项目的立项与预算衔接不够

行业发展主管部门在项目立项时，主要是从本领域建设发展需要出发，很少从预算平衡的角度相应做好衔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地项目库与预算项目库相隔离。

02

跨年度预算有关事项尚未形成有效的规则

中期财政规划、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等虽然有了一些理念和做法，但缺少有效的制约规则。政府承诺或做出的中长期支出事项、专项债务偿债等没有全面纳入项目库，这也导致中期财政规划不够完整和科学，难以对年度预算形成约束。

03

对部门和单位预算执行的约束机制尚未形成

基层单位的预算调剂没有规范的程序，有的在项目之间、预算科目之间频繁调剂，有的将结转资金随意调剂使用。



四、预算管理在不同层级、主体、环节衔接不够

虽然有全国统一的预算法，国务院、财政部也印发了许多规范各级预算管理的制度文件，但预算管理编制、执行等预算管理过程中具体的流程、规则和管理要素等基本都由各级财政部门分别制定，没有形成全国统一的预算管理规范。

五、预算安排与资产管理不相衔接



财政资本性支出与形成的资产和国有权益没有建立严格的对应关系

基建投资中不少投资直接投到企业，但形成的股权归谁持有，利润如何管理等不够明确。



资产配置与资产存量状况衔接不够

资产配置标准尚不健全，各地区，各单位资产状况苦乐不均。资产配置与预算管理的结合不够紧密，以存量制约增量，以增量调整存量的配置机制还需进一步深化。



资产配置和转移支付不挂钩

转移支付对资产状况没有考虑，例如西部地区相对来说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很大，但转移支付测算对这方面因素考虑不够。

1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概况



预算管理一体化
背景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思路

预算管理一体化
主要任务

总体思路

● 指导思想

● 基本原则

● 工作思路

预算管理一体化指导思想

0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 十九大报告提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
- 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02

以系统化思维和信息化手段推进预算管理工作

- 统一规范各级财政预算管理，统一信息技术标准和规范系统
- 将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构建“制度+技术”管理机制
- 用系统化思维全流程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规范，通过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力

03

为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 解决当前预算管理存在的问题，夯实财政管理基础
- 为进一步深化财政预算制度改革的各项措施落实提供主要支撑手段，推动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预算管理一体化基本原则



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思路



01.制定全国统一的《规范》

《规范》是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思想的集中体现，一是坚持依法规范管理，二是坚持问题导向，三是坚持预算管理主体责任不变。



02.依据《规范》制定全国统一的《技术标准》

保证《规范》中的管理流程、管理规则和管理要素在系统开发层面的贯彻落实，同时统一各地系统的数据生产汇总标准和外部对接标准。



03.省级集中建设实施本地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省级财政部门通过一体化系统，实现对本地区各级财政预算数据的集中管理，并按日上传财政部。财政部通过统一的系统接收各地一体化系统上传预算数据、下发有关基础信息和下达转移支付预算指标等。



04.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的拓展和升级完善

建立上报数据通报机制，增加政府采购、票据、债务、资产和绩效管理等业务相关技术标准，优化完善全国预算管理数据汇总系统，开发和完善管理数据展现和查询功能，支撑保障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建立。



1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概况



预算管理一体化
背景

预算管理一体化
总体思路

预算管理一体化
主要任务

主要 任务

● 建设五个“一体化”

● 十方面管理机制

五个“一体化”

1 全国政府
预算管理
的一体化

1

2 各部门预
算管理的一
体化

2

3 预算全过
程管理的一
体化

3

4 项目全生命
周期管理的一
体化

4

5 全国预算
数据管理
的一体化

5

1. 全国政府预算管理的一体化



建立健全上下级预算的衔接机制



动态实时反映全国预算资源的分配、拨付、使用情况



统一全国各级财政预算管理规则和管理要素



实现逐级汇总编制真实完整的全国预算

2. 各部门预算管理的一体化

各部门及所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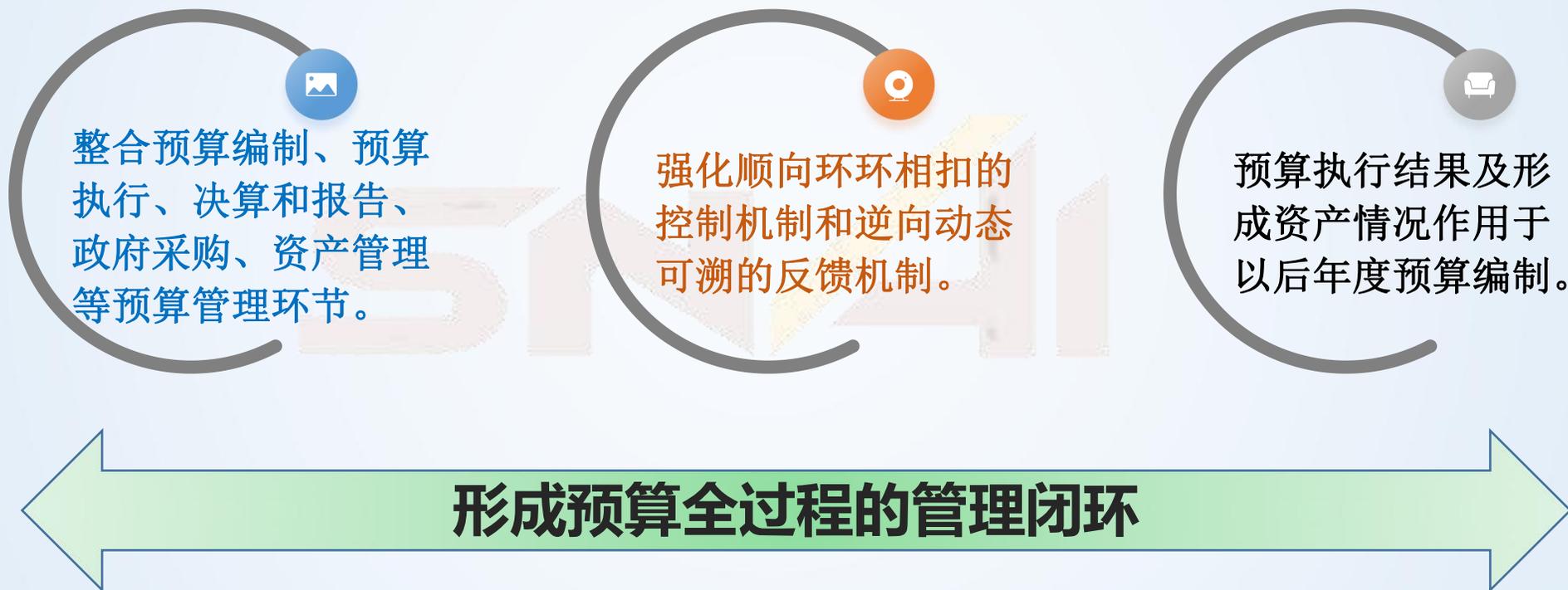
01

将取得的各类
收入纳入部门
和单位预算

执行统一的
预算管理制度

02

3. 预算全过程管理的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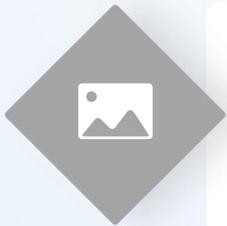
4. 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一体化



预算管理各环节以预算项目为基本单元，依托项目库对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实施管理。



预算支出以预算项目形式全部纳入项目库，加强跨年度项目支出、政府偿债支出、政府承诺或做出的各类中长期支出事项等与各年度预算的衔接



增强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加强跨年度预算平衡。

5. 全国预算数据管理的一体化

01



实现各级财政预算数据生产和对接传输的标准化。

02



坚持部门和单位财务管理主体责任的基础上，集中单位会计核算、资产管理、账户余额等预算数据，实现财政部门与单位主管部门共享共用。

03



各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集中地方各级财政预算数据，并与中央财政系统对接，实现全国预算数据的集中管理。

主要 任务

● 建设五个“一体化”

● 十方面管理机制

预算管理一体化内涵与原则

1 建立健全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

2 建立健全统一的财政预算管理要素管理机制

3 建立健全上下级财政间预算管理衔接机制

4 建立健全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单位预算衔接机制

5 建立健全预算指标帐管理机制

6 建立健全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机制

7 建立健全结转结余资金预算管理体系

8 建立健全单位资金管理机制

9 建立健全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衔接机制

10 建立健全预算管理与债务管理衔接机制

1. 建立健全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



(一) 完善以项目库为源头的预算管理机制

所有预算支出都要以预算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并根据各类预算支出性质和用途将预算项目分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目前的基本支出；
2.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目前的项目支出。



(二) 完善项目预算分年度安排机制

根据中期财政规划要求，多年度实施的项目，要测算项目支出总额并如实填报项目计划实施周期，将项目活动和支出分解到各年度，细化测算每年的预算需求。



(三) 实时记录和动态反映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预算管理信息

以项目为基本管理单元，预算编制到项目、执行到项目、总预算会计和单位会计均核算到项目，各类预算报表基于项目明细数据自动汇总生成。项目实施过程中动态记录和反映项目预算下达、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等情况，项目结束和终止时要予以标记，系统自动计算项目预算结余。

2. 建立健全统一的财政预算管理要素的管理机制

统一预算管理要素

统一设置了当前各级财政使用的400个预算管理要素的名称、明细选项和具体含义，以支撑各项预算管理控制规则有效实施，以及直接从“生产数据”采集各级财政预算管理信息。



精准设置管理要素

按照每个业务场景中最小数据单元的原则设置管理要素，对于可以通过管理要素组合使用而实现的管理需求，不再单独设置管理要素，避免管理要素间交叉重复。



强化管理要素的规范统一应用

各地一体化系统必须使用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要素目录》的管理要素，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统一新增设置管理要素，但不得替代目录所规定的管理要素。



3. 建立健全上下级财政间预算管理衔接机制

实现上下级转移支付预算的严丝合缝

上级财政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预计数，下级财政原则上按照预计数编列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若提前下达的预计数无法满足预算编制实际需要，下级可在上级上年实际下达数内预估编列，并按转移支付项目单独列示，待上级实际下达后相应冲减预估数。编列上解预算时，上级应与下级充分沟通；下级应结合上级预计的上解数合理预计上解上级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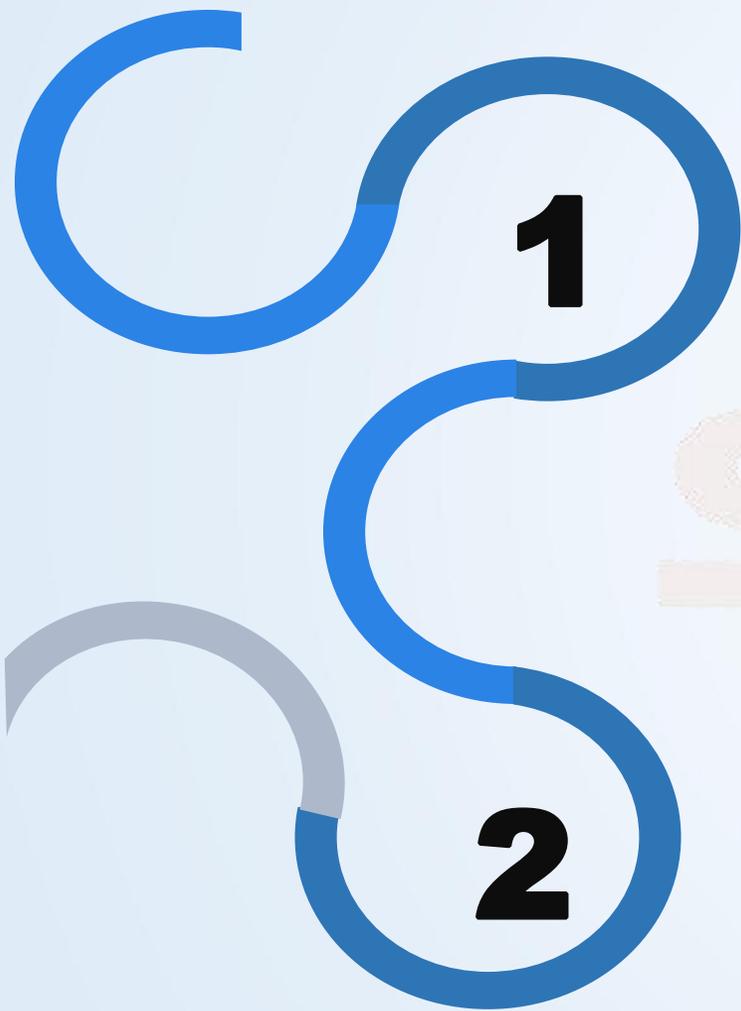
实现对转移支付项目的动态追踪

系统实时记录和动态监控转移支付资金在下级财政的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实现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到使用最末端全过程流向明确、来源清晰、账目可查，确保资金精准到位。

控制
规则

动态追
踪机制

4. 建立健全政府预算、部门预算、单位预算衔接机制



明确政府预算的测算规则和政府预算对部门和单位预算的控制规则

从财力安排的角度看，先测算政府收入预算，再确定政府预算安排本级部门支出预算规模和转移性支出预算规模，然后确定各具体部门预算支出规模，最后部门确定单位预算的支出规模。这个过程反映了自上而下的控制规则，即本级政府预算规模决定部门预算中的财政拨款收支规模，部门预算规模决定了单位预算规模。

明确政府预算项目与部门和单位预算项目衔接规则

从预算汇总的角度看，部门预算由单位预算汇总而成，本级政府预算由部门预算汇总而成，这反映了自下而上的汇总规则。同时，明确部门不得代编应由所属单位实施的项目。

5. 建立健全预算指标帐管理机制

全面覆盖预算指标管理各业务环节

01

预算指标帐以预算指标管理业务或事项为核算主线，采用复式记账法对预算指标的批复、分解、下达、调整、调剂、执行和结转结余等全过程进行记录，保证每项指标业务都以相同金额在两个相互关联的账户同时记录，通过各账户之间客观上存在的对应关系，更加真实、全面、动态地反映预算指标管理业务全貌。

02

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

预算指标帐遵循会计复式记账法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原则，建立“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和“支出预算余额控制支出指标余额、支出指标余额控制资金支付”的控制机制。

03

强化对预算执行全过程的完整反映

按统一的核算口径和规则完整记录预算指标增减、来源及状态，实施动态地反映各级财政预算执行的运行状态，并可以通过账户之间对应关系，追溯预算从批复到执行全过程变动情况，真实完整反映预算执行全过程。

6. 建立健全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机制

优化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流程

- 资金支付均由单位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提出申请，系统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设定的校验规则对预算指标等校验通过后，自动发送代理银行办理支付。同时，加强了资金支付与采购管理、现金流量预测等业务环节的衔接，提高资金支付的规范性和运行效率。

项目预算指标直接控制资金支付

- 预算指标下达后，单位根据预算指标申请支付资金，财政部门直接按照预算指标控制资金支付，支付直接对应明细、具体的预算指标，加强了资金支付与项目预算指标的衔接。

7. 建立健全结转结余资金预算管理机制

严格执行《预算法》关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应当作为结余资金管理”的要求，建立结余资金自动收回机制。

严格按照规定计算结转结余资金

财政拨款资金第一年底未用完，作为结转资金管理；第二年底仍未用完，作为结余资金管理。系统按规定自动计算结转结余资金。

建立结余资金自动收回机制

年度执行中，单位应在最后一笔资金支付后，对项目标记“终止或结束”，系统自动冻结剩余指标，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复后，系统自动收回剩余财政拨款指标。年度终了，系统自动将连续两年未用完的财政拨款预算指标转为结余资金管理，经财政部门批复后系统自动收回。

8. 建立健全单位资金管理机制



01

明确单位资金收支全部列入预算

单位资金同财政拨款一样全部编入单位年初预算，并汇入部门预算。财政部门根据单位资金收入情况，统筹合理安排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过程中新增支出要报财政部门审批，提高单位资金预算的全面性、准确性和严肃性。

02

硬化单位资金预算对支出的约束

逐步实行对单位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执行，单位通过一体化系统与单位资金开户银行联网办理资金支付，并纳入预算指标帐控制

03

强化对单位资金核算的监督管理

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及时将会计核算信息传送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应积极创造条件，通过与预算单位联网对接，逐步实现同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信息的动态反映和集中存放。

9. 建立健全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的衔接机制

将资产管理嵌入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业务环节进行一体化设计

加强资产基础信息管理

1

1. 建立资产分类与代码管理体系
2. 资产分类与政府采购品目衔接，统一成一套代码；
3. 建立资产卡片标准化管理体系

将新增资产配置管理嵌入预算管理全流程

2

1. 凡申请属资本性支出并形成资产的项目预算，依据项目库资产配置信息编制资产配置预算；
2. 资金支付时，采集政府采购、会计核算、资产卡片等信息，对单位资产配置情况进行动态反映和监督管理；
3. 同步建立资产变动与非税收入征缴联动管理机制，将单位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处置等纳入管理；
4. 资产会计核算信息和资产卡片信息同步更新，形成会计核算和实物资产管理的双向控制。

逐步完整反映存量资产并加强存量资产信息在预算编制管理中的应用

3

1. 存量资产卡片信息与会计账务相一致，并导入一体化系统；
2. 开展资产清查核实工作，完整反映所有存量资产，并作为审核资产配置预算的重要参考。

10. 建立健全预算管理与债务管理的衔接机制

01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安排的项目全部纳入项目库管理

专项债券支持的项目除满足一般管理要求外，还需编报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债务项目支出列入其主管部门的部门预算。债务还本和付息也作为项目纳入项目库，系统自动根据债务本金、利率、期限等测算还本和付息需求。

02

新增债务限额提前下达

参照转移支付的管理，财政部每年10月31日前提前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地方政府收到提前下达的新增债务限额后，纳入地方政府预算草案，报人大审议；财政部正式下达的当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与提前下达限额之间的差额，地方政府要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人大常委会审批。

03

明确债务收入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的管理规则

规范债券发行管理、发行收入确认、债券转贷专项业务的管理流程。明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纳入非税收入管理，确保项目实施单位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目录

CONTENT

一

预算管理一体化总体概况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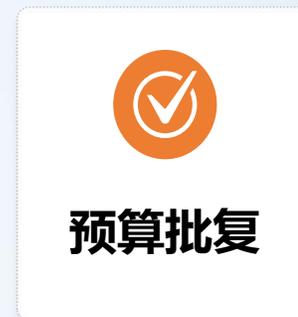
预算管理一体化主要内容

三

预算管理一体化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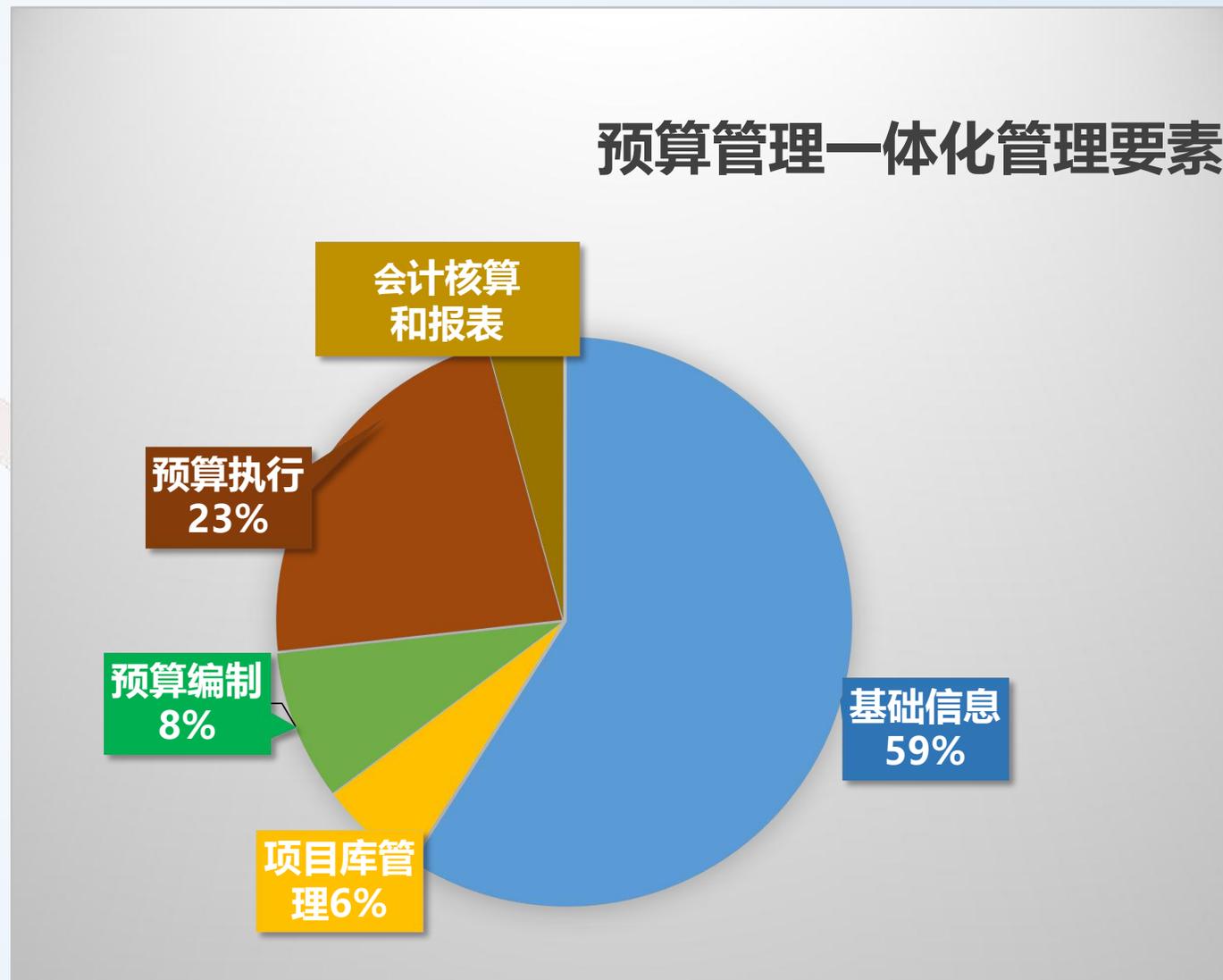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管理要素情况

一级	二级	要素数量
基础信息	单位信息	24
	人员信息	34
	资产信息	63
	债务信息	51
	支出标准	6
	绩效指标	14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4
	会计科目	6
	账户信息	16
	区划	2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	14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	4
	项目库管理	
预算编制		34
预算执行	政府非税收入	30
	政府采购	15
	资金支付	43
会计核算和报表	会计核算	14
	报表	3
	总计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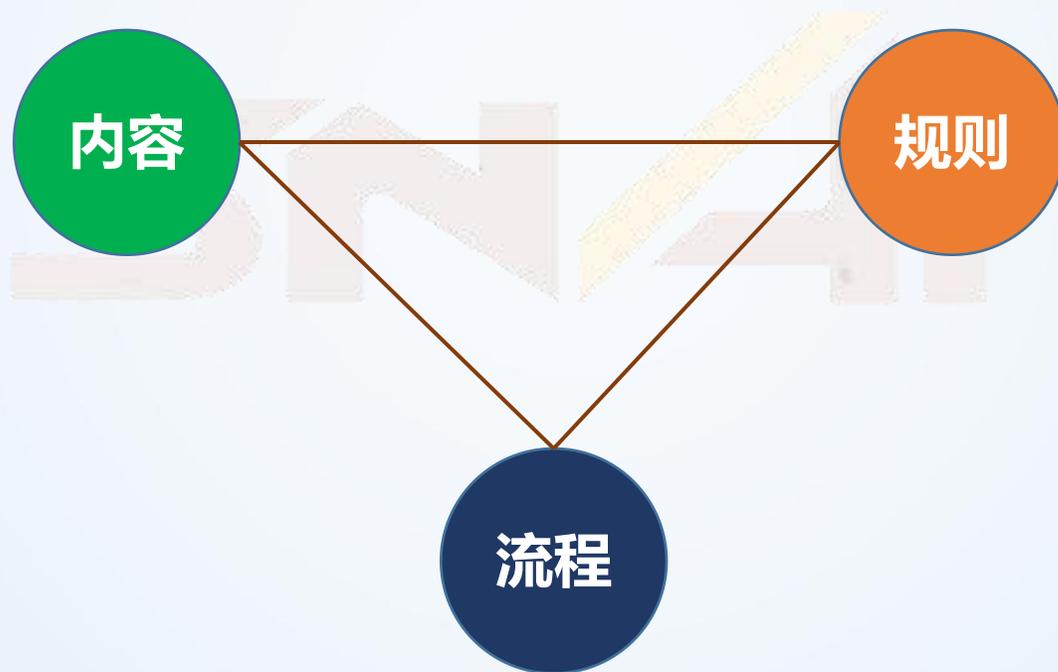
1. 基础信息含义

根据预算管理的需要收集、整理、存储或再加工形成的预算管理对象或管理要素的基础档案和数据。例如，预算编制需要单位的人员、定额支出标准等信息，财政资金支付需要零余额账户等信息，征收政府非税收入需要非税收入项目征收标准等信息。



1. 基础信息含义

基础信息包括12大项，《规范》将预算管理各环节使用的基础信息集中管理，保证一体化系统中基础信息来源的一致性，便于统一控制要素和开展联动分析。



1. 基础信息——单位信息

(一) 单位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单位信息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各单位基本信息。
- 包括单位代码、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类型、单位经费保障方式、人员编制数、实有人数、实有在编人数等24个管理要素。

(二) 单位信息的管理流程

- 新增单位，由所属部门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作审核确认。部门申请新增单位时，应根据编办部门的批复文件，完整填报单位名称，并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
- 单位变更、撤销和单位信息维护，由单位提出申请，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核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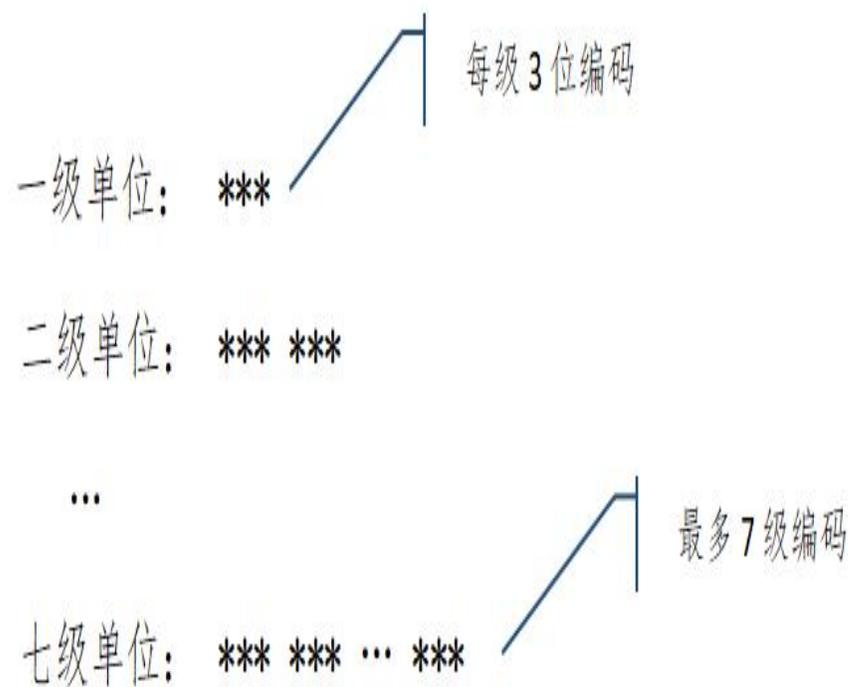
(三) 登记单位信息的单位范围

- 涵盖部门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即不仅是与财政有领拨款关系的单位，部门所属不用财政拨款、完全用单位资金安排预算的单位也要登记单位信息。
- 涵盖的单位类型，不仅包括行政事业单位，也包括列入预算管理的企业和其他单位。

1. 基础信息——单位信息

(四) 单位代码的设置规则

- 单位代码是部门和单位在一体化系统中的唯一标识码。为保持政策延续性，延用了《财政业务基础数据规范》（3.0版）规定的单位代码设置规则。
- 各级财政部门根据设置规则确定本级政府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单位代码。



1. 基础信息——单位信息

(五)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填列按照国家规定申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尚未换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暂依据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机关、团体、事业单位代码证书规定的9位代码填列。

(六) 单位类型

- 单位类型是明确单位预算管理方式的重要依据。按照编办部门的批复文件填列单位类型。主要包括行政单位、事业单位、企业、其他单位；
- 事业单位的具体类型根据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情况填列。包括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暂未分类。

1. 基础信息——单位信息

(七) 单位经费保障方式

- 单位经费保障方式包括：全额、差额、定额、自收自支、其他；
- 全额拨款单位是指由财政供应全部经费的预算单位；
- 差额拨款单位是指财政按单位收支差额供应经费的预算单位；
- 定额拨款单位是指财政按定额供应经费的预算单位；
- 自收自支单位是指不靠财政供应经费的预算单位。

(八) 人员编制数和实有人数信息

- 单位应当以编办部门批复文件为准填报人员编制数，并分别细化填列行政编制数、事业编制数、工勤人员编制数；
- 单位信息中的实有人数、实有在编人数由系统根据单位在系统中填报的人员信息自动计算生成，这些信息是审核和安排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预算的重要依据。

2. 基础信息——人员信息

(一) 人员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人员信息是单位在职、离休、退休等各类人员的具体信息，主要用于测算人员类项目预算、工资发放、公务卡管理等。
- 具体34个管理要素主要包括：人员身份和状态相关的要素，测算人员类项目预算相关的要素，工资发放和财务报销相关的要素等。

(二) 人员信息的管理流程

- 单位根据实有人员情况，如实填报人员信息，报送部门审核；所填实有人员信息，原则上应与编办部门掌握的信息保持一致，并动态维护更新；
- 部门对单位填报和维护更新的实有人员信息进行审核确认并报送财政部门；
- 财政部门与编办部门的相关系统衔接，自动获取有关信息，并据此审核信息。

2. 基础信息——人员信息

(三) 登记人员信息的范围

- 范围是单位实有人员，即由本单位直接发放工资的人员；
- 为如实反映单位人员状况，长期聘用人员纳入人员信息填报范围；同时，将相关人员的工资发放、公务卡等业务纳入一体化系统管理。
- 财政对单位人员经费的保障仍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填报长期聘用人员等其他人员信息，并不作为财政保障的依据。

(四) 工资福利信息

- 填报人员工龄、职务、职级、工资级别、技术等级、岗位工资级别、工资薪级等信息；
- 财政部门依据系统中维护的人员类项目支出标准，对单位维护好的实有人员信息，自动测算人员类项目支出预算，提高人员类项目支出预算测算的准确性和管理效率。

3. 基础信息——资产信息

(一) 资产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存量情况以及反映资产形成过程、资产特性、资产管理情况等资产卡片信息，是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以及编报预算决算和政府财务报告等的数据库基础。
- 具体包括资产编号、资产名称、资产状态、资产数量等 **63个** 管理要素。

(二) 资产信息的管理流程

- 形成新的资产办理验收入库时，建立资产卡片并登记实物资产基本信息，确保一物一卡并形成唯一资产编号。
- 单位会计完成相关预算支出和资产会计核算后，系统自动更新项目关联的资产卡片财务信息，单位会计同时对财务信息（使用年限、折旧方法等）进行补充完善。
- 使用信息由资产管理部门根据资产管理的实际情况进行登记，按照管理规定需纳入共享共用管理范围的资产，在资产验收登记后要予以标识，并做好资产共享共用情况登记。

4. 基础信息——地方政府债务信息

(一)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主要用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债务预算编制、地方政府债券管理、还本付息管理等。
-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具体包括债务限额、债务余额、债券类型等 **51个** 管理要素。

(二)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的管理流程

- 财政部根据国务院批准的方案填列各省级政府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 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限额内，根据省级政府批准的方案填列省本级、市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并维护有关信息；
- 市县级财政部门接收省级财政部门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转贷限额信息，并维护本地区实际转贷金额等信息。

5. 基础信息——支出标准

(一) 支出标准的内容和作用

- **预算支出标准是指对预算事项合理分类并分别规定的支出预算编制标准。具体包括支出标准名称、计量单位、计量方式、支出标准值等 6 个 管理要素。**
- **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按程序制定支出标准，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国家政策变化、履职需要等情况，动态调整完善支出标准，暂未制定支出标准的也要提出测算预算使用的暂定标准，强化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应用。**

5. 基础信息——支出标准

(二) 支出标准分类

- 以支出标准是否正式出台等，将标准分为法定标准、固定标准、暂定标准三类；
- **法定标准：**指法律法规、财政部门文件、有关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印发的文件中明确规定的、针对具体项目或经济事项的支出标准；
- **固定标准：**指法律法规、财政部门文件、有关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印发的文件中尚未明确规定的、由财政部门审核测算时掌握的、针对具体项目或经济事项的支出标准，用于核定项目整体或某项支出内容预算；
- **暂定标准：**根据法定标准和固定标准暂时难以测算某个项目主要支出内容的，由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和市场价格等因素申报预算，提出项目预算暂定标准。

5. 基础信息——支出标准

(三) 支出标准的管理流程

- **法定标准**由财政部门或有关职能部门负责制定，由同级政府、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发文确认，财政部门直接在系统中维护，作为预算编审和执行依据；
- **固定标准**由财政部门负责制定，并在系统内维护。固定标准相对完善时，可正式发文将其上升为法定标准；
- **暂定标准**由财政部门综合同类项目情况，结合财力统筹核定项目预算规模，各部门根据核定的预算规模完善支出内容，并明确相关测算使用的暂定标准。财政部门根据项目以前年度执行情况，可将暂定标准核定为固定标准，审核测算时按此掌握。

6. 基础信息——绩效指标

(一) 绩效指标内容和作用

- 绩效目标管理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是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
- 绩效指标具体包括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 **14个** 管理要素。

(二) 绩效指标分类

- 绩效指标在结构上一般分为三级，一级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三大类；
- 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细化；产出指标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细化为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指标；
- 三级指标是二级指标的细化，由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管理需要设置。

(三) 绩效指标管理流程

- 一级、二级指标，以及三级指标中的共性指标，由各级财政部门统一设置和维护；
- 其他三级指标由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管理需要设置；各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的需要，设置、动态维护本部门的三级指标，同级财政部门予以审核确认。

7. 基础信息——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一)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内容和作用

-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的分类体系，是编制预算、组织预算执行，以及进行明细核算和决算的重要工具。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按照一定原则、方法对政府收入和支出项目进行类别和层次划分，以便客观、全面、准确地反映政府活动。
- 具体包括收入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等 **4个** 管理要素。

7. 基础信息——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二)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管理流程

-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由财政部统一制定，由财政部每年建立新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关联关系，连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一并通过系统下发至地方财政部门；
- 年度执行中，财政部印发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调整文件的同时，维护系统中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一并通过系统下发至地方财政部门；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及时在系统中接收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信息。

8. 基础信息——会计科目

(一) 会计科目的内容和作用

- 会计科目是对会计要素对象的具体内容进行分类核算的科目，其设置应当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 根据各级财政、部门和单位使用的会计制度，一体化系统中维护的会计科目主要有总预算会计科目、单位会计科目、预算指标会计科目三类。
- 具体包括财政总预算会计科目类型和科目、单位会计科目类型和科目、预算指标账会计科目类型和科目共 **6个** 管理要素。

8. 基础信息——会计科目

(二) 会计科目管理流程

➤ 总预算会计科目

- ✓ 各级财政部门依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在系统中维护财政总预算会计账簿使用的会计科目；
-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可根据工作需要在底级科目下设一级，并通过省级财政部门报财政部备案。

(二) 会计科目管理流程

➤ 单位会计科目

- ✓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统一规定的会计科目编号、会计科目名称，在系统中维护单位会计账簿使用的会计科目；
- ✓ 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增设明细会计科目。

- 预算指标会计科目。各级财政部门按照《预算指标会计核算实施方案》规定，在系统中维护预算指标账会计账簿使用的会计科目。

9. 基础信息——政府非税收入项目

(一)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非税收入项目是用于管理各执收单位征收非税收入相关收缴行为的基础要素。强化非税收入项目基础信息管理有利于规范政府非税收入项目管理，确保政府非税收入项目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有关管理权限设立，防止违规设立政府非税收入项目。
- 非税收入项目信息具体包括执收项目名称、项目代码、项目识别码等 **14个** 管理要素。

9. 基础信息——政府非税收入项目

(二)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的管理流程

- 新增的非税收入项目，由省级财政部门汇总并及时向财政部申请将其纳入全国非税收入项目目录；
- 财政部按照统一规则确定新增非税收入的项目名称和项目识别码，通过各省级财政部门反馈至地方各级财政部门；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依据财政部的反馈意见，以及立项文件、收缴标准文件等，在系统中为执收单位维护新增非税收入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代码、项目识别码、行政区划、分成比例、收缴标准、收入科目、批准文号等信息。

10. 基础信息——政府采购信息

(一)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是指政府采购品目、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等政府采购管理的基本标准。
- 政府采购品目是政府采购工作的基础分类标准，分为货物、工程、服务三个一级品目。
- 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包括集中采购机构采购目录和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 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是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必须执行法定政府采购程序的采购金额标准。
-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是指应当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的采购金额标准。

10. 基础信息——政府采购信息

(二)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的管理流程

➤ 政府采购品目

- ✓ 财政部统一制定政府采购品目的分类目录，根据工作需要进行动态管理。
- ✓ 财政部将政府采购品目的分类目录维护到系统中，并下发至地方财政部门，作为开展政府采购管理的依据。
- ✓ 政府采购活动涉及新增资产配置的，相关品目应与资产分类及代码保持衔接。

10. 基础信息——政府采购信息

(二)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管理流程

➤ 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

- ✓ 技术、服务等标准统一，采购人普遍使用的品目，列为集中采购机构采购目录；采购人基于本部门、本系统业务需要有特殊要求，可以统一采购的品目，列为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 ✓ 属于中央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其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与采购限额标准由国务院确定并公布；属于地方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其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与采购限额标准由省级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机构确定并公布。

➤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 ✓ 采购人采购货物或者服务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其具体数额标准，属于中央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由国务院规定；属于地方预算的，由省级政府规定；
- ✓ 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11. 基础信息——账户信息

(一) 账户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账户信息主要用于账户审批和备案管理、办理资金收付结算、资金存放管理等，管理的账户范围包括国库单一账户、零余额账户、财政专户和单位实有资金账户；
- 具体包括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全称、账户类别、开户银行选择方式等 **16个** 管理要素。

11. 基础信息——账户信息

(二) 账户信息的管理流程

➤ 国库单一账户

- ✓ 各级**财政部门**按照财政管理体制和国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在同级国库（含代理国库）开设国库单一账户，将账户相关信息维护进系统

➤ 零余额账户

- ✓ 选择代理银行，各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选择确定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并与代理银行签订委托代理协议；
- ✓ 各级**财政部门**在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范围内选择开户银行，开立财政零余额账户，并按时将账户相关信息维护进系统；
- ✓ **单位**在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范围内选择开户银行，按规定程序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开立单位零余额账户，并按时将账户相关信息维护进系统，提交财政部门备案。

11. 基础信息——账户信息

(二) 账户信息的管理流程

➤ 财政专户

- ✓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开立财政专户，由省级财政部门按照规定的流程报财政部核准后按照财政部关于资金存放管理的规定，采取竞争性方式或集体决策方式选择开户银行，并在开户后按时将账户相关信息维护进系统，并财政部备案；
- ✓ 省级财政部门通过系统将地方各级财政部门报送的财政专户基础信息报送给财政部

➤ 单位实有资金账户

- ✓ 各级财政部门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制定完善本级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制度，明确适用的单位范围、纳入审批和备案管理的账户类别和设置规则、资金存放管理等规定
- ✓ **单位**开立审批类账户，报经财政部门审批同意后，按规定程序选择开户银行办理开户手续；
- ✓ **单位**开立备案类账户，按规定程序选择开户银行办理开户手续；
- ✓ 单位开立账户后，应当按时将账户相关信息维护进系统，提交财政部门备案。

12. 基础信息——财政区划

(一) 财政区划信息的内容和作用

- 在行政区划基础上设置财政区划，主要是部分**经济功能区**等特殊区域与**行政区划**的划分不一致，但需要按照经济功能区等特殊区域为基本单元进行预算管理。

(二) 财政区划的管理流程

- 为便于上下级之间、同级之间政府预算衔接和汇总，财政区划原则上按照行政区划设置。
- 对于没有单独行政区划的开发区以及其他特殊区域，由财政部门商上一级财政部门，根据有关汇总和管理关系，设置区别于所在行政区划的特定财政区划代码，并由省级财政部门汇总后报财政部备案。
- **财政部适时印发全国财政区划代码。**

基础信息的作用和要求

完整性

对预算管理对象或管理要素实际情况的真实、完整反映。

一致性

遵循“数出一门”的原则，防止多头管理、重复设置和录入，避免管理职责不清、数据口径不一致等。

标准化

遵循统一的预算管理要素，保证各级财政和预算单位的基础信息含义、范围、分类、信息来源和使用要求的标准化。

规范性

统一各级财政预算管理基础信息的管理流程和规则，规范信息来源、推动信息共享、加强信息审核，提高原始信息的准确性和传输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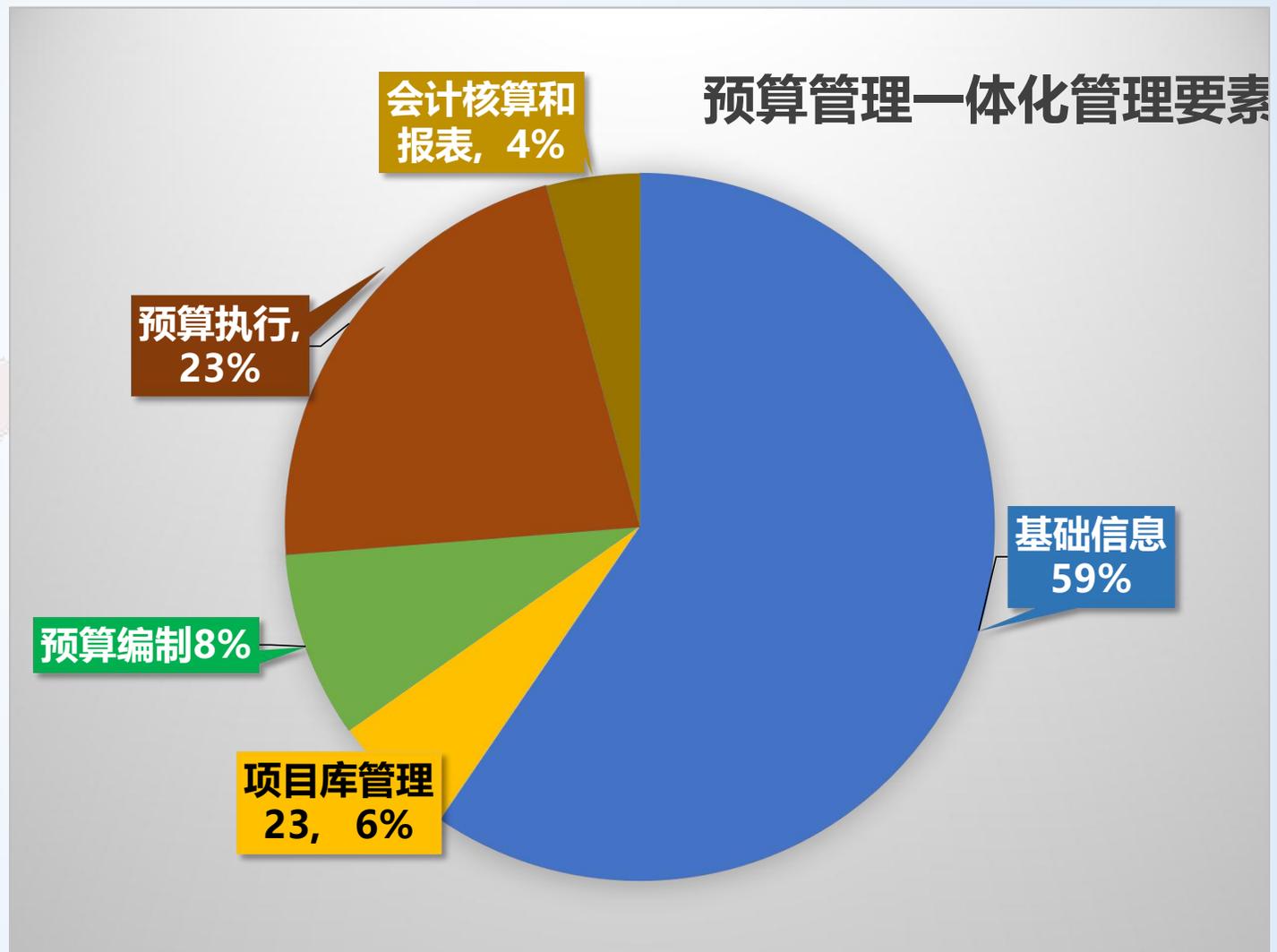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 国 统 一



管理要素情况

一级	二级	要素数量
基础信息	单位信息	24
	人员信息	34
	资产信息	63
	债务信息	51
	支出标准	6
	绩效指标	14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4
	会计科目	6
	账户信息	16
	区划	2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	14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	2
	项目库管理	
预算编制		34
预算执行	政府非税收入	30
	政府采购	17
	资金支付	43
会计核算和报表	会计核算	14
	报表	3
	总计	400



项目库管理的主要管理要素

预算项目在项目库管理中的要素包括：项目名称、项目代码、中央转移支付项目代码、项目期限、起始时间、项目类别、是否基建项目、是否科研项目、社会投入资金、分年度支出计划等**23个要素**

02 / 中央转移支付代码

- ◆ 财政部下达中央转移支付项目时在系统中确定的代码。

04 / 项目概述

- ◆ 用于对预算项目进行总体描述、包括政策背景、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项目内容、扶持对象和范围、评审论证情况等。

01 / 项目代码

- ◆ 项目代码 21位，前6位为财政区划代码，中间2位为设立项目的年度代码，后13位各省自定义顺序码。
- ◆ 项目代码由系统直接生成，具有唯一性，伴随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固定不变。
- ◆ 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和其他经常性项目、延续性项目的代码在项目终止前保持不变。

03 / 热点分类

- ◆ 用于从热点战略、热点政策等角度，对预算项目进行分类。
- ◆ 一个项目可以对应多个热点分类，入民生支出、脱贫攻坚等，主要用于统计、汇总、分析预算项目与有关热点的衔接情况，作为参考依据。

05 / 项目评审意见

- ◆ 项目完整性、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审核后出具的评审意见或报告。分部门意见和财政评审意见。

项目库管理流程与规则----预算项目分类



所有预算支出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管理，项目库管理涉及预算管理全过程

项目库与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都建立直接联系，项目调整调剂等引起的项目信息变化动态反映

项目库常态化开放申报和储备项目，实行预算项目跨年滚动管理和定期清理等

管理流程与规则——人员类项目

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所有行政事业单位都要编制人员类项目，对象包括财政供养人员和长期聘用人员。

人员信息包括涉及财政供养的在职、离休、退休和长期聘用等各类人员的姓名、工龄、职务、职级、工资级别、技术等级、岗位工资级别、工资薪级等信息。

1 项目储备

依托项目库系统统一标准、统一测算和自动生成项目。

2 编制项目预算

项目库选取人员类项目，按预算编制要求报送财政部门审核。

3 项目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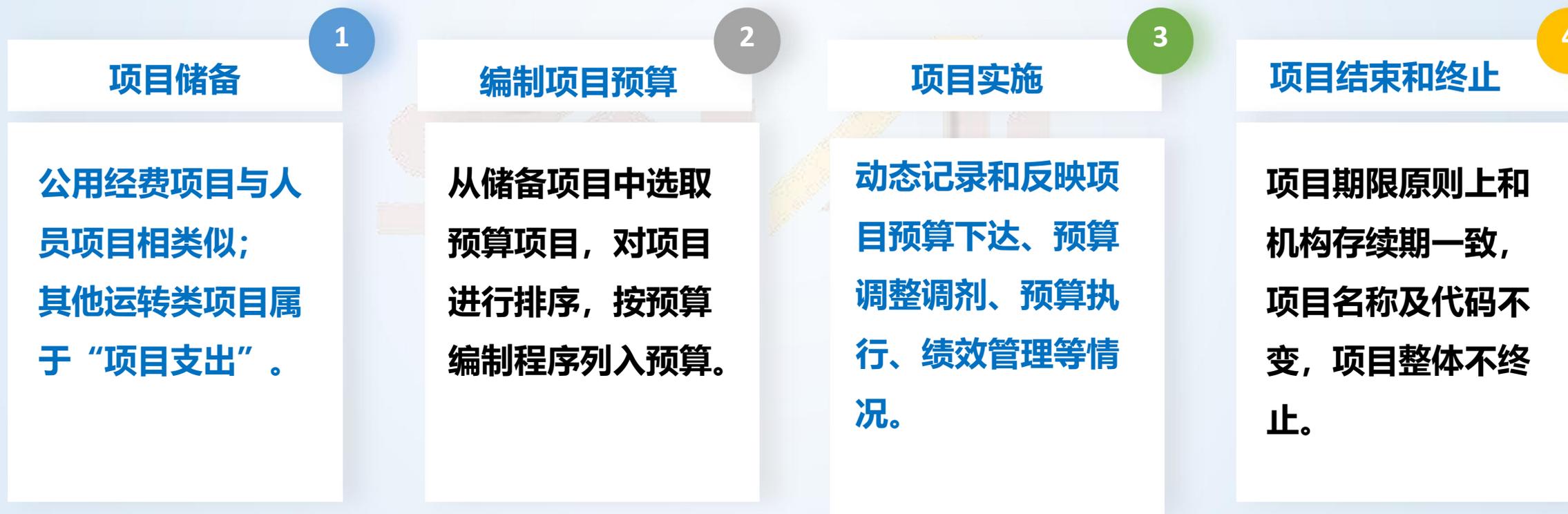
实施过程中人员信息发生变化，应在项目库中动态记录和反映，同时反映预算下达、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情况。

4 项目结束和终止

人员类项目期限原则上和机构存续期一致，项目名称及代码不变，项目不终止，逐年安排预算。

管理流程与规则——运转类项目

包括各部门、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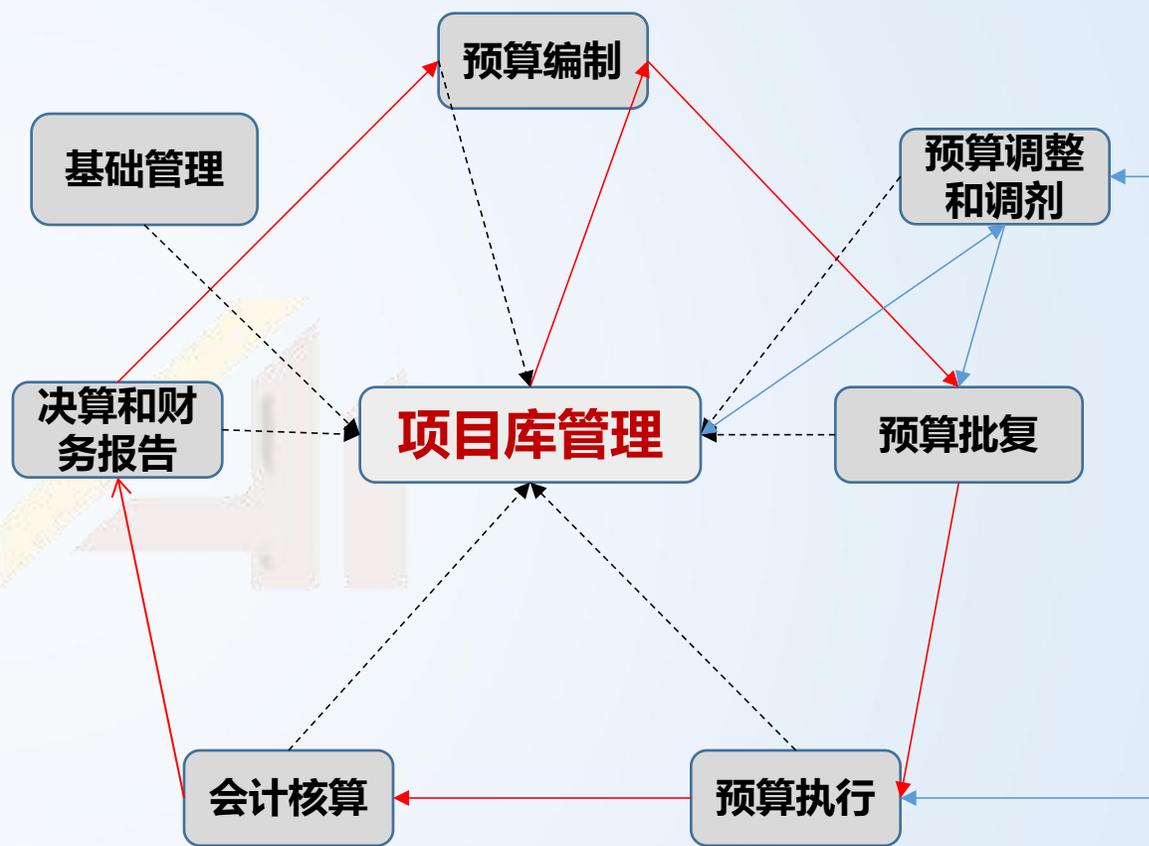
管理流程与规则——特定目标类项目

部门和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包括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库——项目库的定位

- ◆ 预算管理一体化要求将政府全部预算支出以预算项目的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预算项目作为预算管理的基本单元，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
- ◆ 项目库是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的载体，预算项目前期谋划、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项目结束和终止等阶段，都在项目库中管理和反映。



项目库与预算管理一体化关系示意图

项目库——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 **项目库对预算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 ✓ **以预算项目为基本单元，所有预算支出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管理，项目库管理涉及预算管理全过程；**
 - ✓ **项目库与预算管理的各个环节都建立直接联系，项目调整调剂等引起的项目信息变化动态反映；**
 - ✓ **项目库常态化开放申报和储备项目，实行预算项目跨年滚动管理和定期清理等。**

项目库——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 1. 前期谋划管理
- 2. 项目储备管理
- 3. 预算编制管理
- 4. 预算执行管理
- 5. 项目终止管理
- 6. 上下级项目库衔接
- 7. 预算项目的逐年滚动管理
- 8. 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基础信息



项目库
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批复



预算调整
和调剂



预算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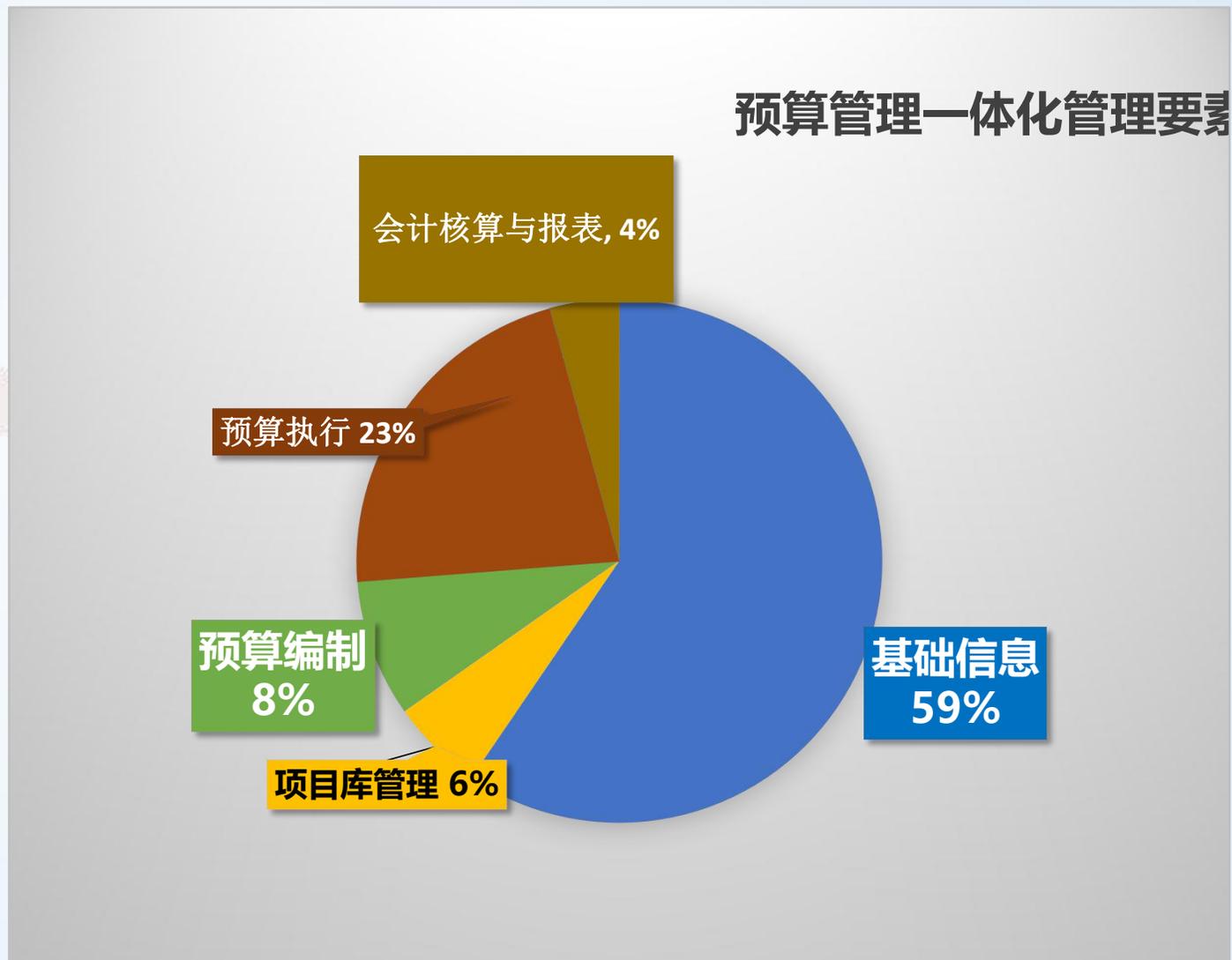
会计核算



决算和
报告

管理要素情况

一级	二级	要素数量
基础信息	单位信息	24
	人员信息	34
	资产信息	63
	债务信息	51
	支出标准	6
	绩效指标	14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4
	会计科目	6
	账户信息	16
	区划	2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	14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	2
	项目库管理	
预算编制		34
预算执行	政府非税收入	30
	政府采购	17
	资金支付	43
会计核算和报表	会计核算	14
	报表	3
	总计	400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预算编制的管理要素包括：预算年度、预算级次、部门预算收入、申报数、审核数、控制数、预算数、批复数、调整数、资金性质、指标类型等 **34个** 要素

1. 预算级次

预算级次是追踪、统计、分析各级财政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的重要依据

01 中央级

02 省级

03 计划单列市

04 市级

05 县(区)级

06 乡(镇)级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2. 收入类指标 (12个 指标)

1. 部门预算收入

- 反映部门的预算收入

2. 财政拨款

-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 财政拨款结转

-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4. 财政拨款结余

- 指科研项目财政拨款结余，科研项目有其特殊性，允许其结余资金可不回收。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院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结转

- 指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当年实际剩余的教育收费。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2. 收入类指标 (12个 指标)

7. 事业收入

-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9. 上级补助收入

-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1. 其他收入

- 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捐赠收入、利息收入租金收入、现金盘盈收入等。

12.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3. 预算类指标 (10个 指标)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4. 资金性质：分类管理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政府预算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等四本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等。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5. 指标类型

指标类型是预算指标分类管理的重要依据

01 临时指标

临时指标是根据特殊的执行需要和相关预算指标批准依据，在指标体系中临时登录的暂用指标，在正式指标下达后，应于冲减。临时指标包括预拨指标和预估指标。

02 正式指标

正式指标是指根据正式批复的预算所确定的拨款控制额度。正式指标分为当年预算、上年结转、上年结余。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6. 指标可执行标志

指标可执行标志是控制资金支付的重要依据。



待分指标需要进行二次分配，或按项目进度安排分配后，待分指标变为可执行指标，预算单位才能提出支付申请，资金才能支付。



预算编制主要管理要素

7. 其他指标 (8个 指标)

预算年度	申报环节	上级指标文号
本级指标文号	指标文标题	指标说明
发文时间	接收指标时间	

● 部门预算和单位预算编制流程——单位申报预算（“一上”）

1. 申报人员类项目预算

**人员类项目由财政部门事先设定，并维护人员类项目支出标准。
单位在申报之前需要维护本单位的单位信息、人员信息等基础信息，通过系统在项目库中自动测算生成单位人员类项目支出需求。**

● 部门预算和单位预算编制流程——单位申报预算（一上）

2. 申报运转类项目预算

1. 公用经费项目由财政部门事先设定并维护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标准单位

- ◆ 单位在申报之前需要维护本单位的单位、人员等基础信息，系统根据支出标准、单位和人员，在项目库中自动测算生成单位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需求；
- ◆ “一上”阶段单位从项目库中选取公用经费项目，进一步细化填报项目年度预算资金性质、支出功能分类、经济分类等信息。其中，填报经济分类科目为“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10资本性支出”并形成资产的，还应依据项目库资产配置信息编报资产配置预算；涉及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相应按规定在项目库中填报相关信息。

2. 其他运转类项目由单位按支出标准和大型公共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等情况测算项目支出需求，并按程序事先储备入库。具体编制流程同上。

部门预算和单位预算编制流程——单位申报预算（一上）

3. 申报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

特定目标类项目由单位按程序事先储备入库，“一上”阶段单位需要从项目库中选取拟纳入年度预算的项目。



1. 如果申报的预算项目为跨年度，首先应编制分年支出计划，各年度支出计划合计数应当与项目资金总额一致，其中当年支出计划对应年度预算。
2. 对于当年支出计划，应统筹考虑该项目以往年度实施效果、预算执行等情况合理确定，对于预计结转较多，实施效果不好的项目，应当及时调整政策，取消或减少支出安排。
3. 对于当年确定的以后年度支出计划，在编制以后年度预算时，在不突破项目资金总额前提下，还可以根据实施情况和政策变化作必要调整。

在此基础上，单位需要在项目库中进一步细化填报项目年度预算的资金性质、支出功能分类、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等信息。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基础信息



项目库
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批复



预算调整
和调剂



预算执行



会计核算



决算和
报告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政府预算批准

预算批复是预算管理中衔接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重要环节

01

9张一般公共预算报表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4.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5.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预算
6.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7.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对下级的转移支付预算分项目表
8.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对下级的转移支付预算分地区表
9.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02

8张政府性基金预算报表

1.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2.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3. 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4. 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5. 本级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预算
6.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级的转移支付预算分项目表
7.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级的转移支付预算分地区表
8.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03

4张国资经营预算表

1. 国资经营收入预算表
2. 国资经营支出预算表
3. 本级国资经营收入预算表
4. 本级国资经营支出预算表

04

9张部门预算草案报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项目支出表。

财政部门报送本级人大审议的政府预算草案至少包括21张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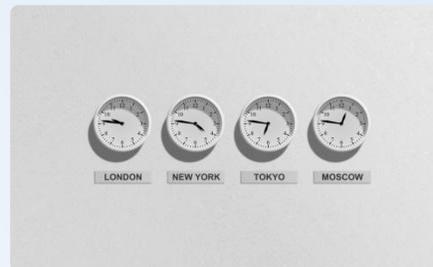
报送9张部门预算
草案报表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政府预算批准

01

收入预算指标用于监控收入情况

通过系统建立预警机制，监控需要与收入总量或明细项目对应的支出情况，确保收支平衡，防止收不抵支。



02

支出预算指标严格控制各项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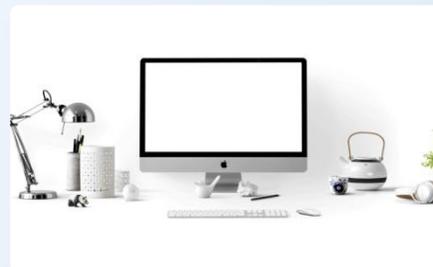
没有预算的支出指标不得支出，原来未细化到具体项目和执行单位的指标，细化项目后应从源头上增加与总指标关联的细化指标，按细化指标控制细化项目支出。



03

实时动态监控待分配指标情况

待分配指标包括转移支付预算待分配指标、部门预算待分配指标、预备费等，可通过系统实时动态监控，有利于上级监控预算指标在下级的流转，全面掌握待分配预算总额，停留的预算级次（省、市、县）、停留的时间等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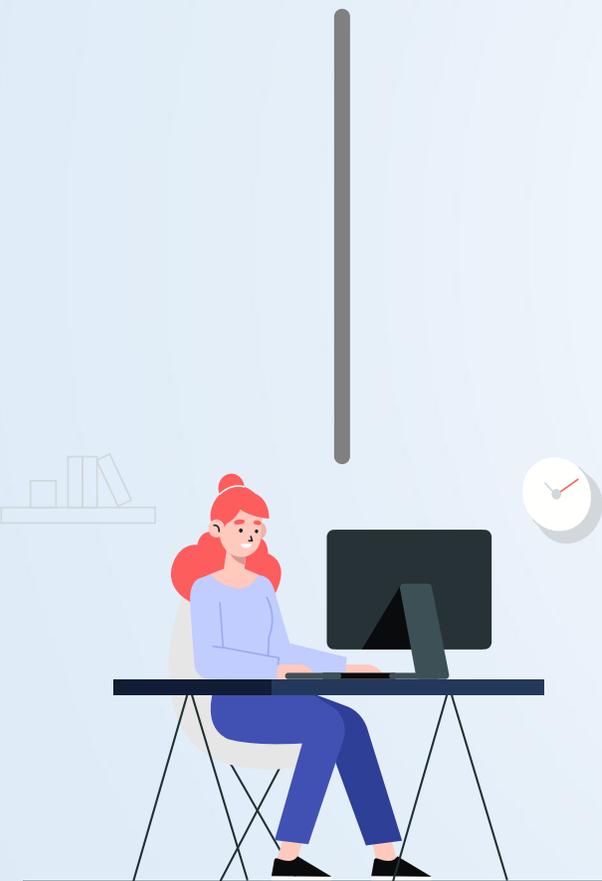
●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转移支付预算下达

(一) 生成转移支付预算指标

01 本级政府预算草案经人大批准后，财政部门生成转移支付预算指标，包括项目名称、项目代码、预算级次等信息；

02 转移支付预算指标细化分解下达时，指标下达文件和系统指标分配下达要同步办理，并确保二者相一致，预算指标文件签发后，系统自动下达预算指标，并登记指标账；

03 下达转移支付预算指标时，应主要包含文号、转移支付项目名称、文件标题、发文（下达）日期、财政内部机构、摘要、转移支付功能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资金性质、金额等要素。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转移支付预算下达

(二) 各级转移支付预算下达时限要求

1

中央对地方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应在全国人大批准预算后 **30日内** 正式下达，中央对地方的专项转移支付应在全国人大批准预算后 **90日内** 正式下达。

2

省级政府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 **30日内** 正式下达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

3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大批准预算后的 **30日和 60日内** 正式下达。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转移支付预算下达

(三) 转移支付预算下达追踪规则

- 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时，应当明确“是否追踪”。

- 追踪转移支付信息包括：转移支付项目分配进度、分配时间、细化后的项目以及未分配预算停留的预算级次、财政内部机构和未分配状态持续时间、额度等。

- 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本级在系统中接收预算指标、项目名称、项目代码、预算级次等要素保持不变；
- 细化分解、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时，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事权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资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要继续关联上级下达的转移支付项目，并将本级项目代码与上级项目代码关联，确保上级转移支付在预算执行的每个环节可追溯资金来源与去向。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部门预算批复

部门预算批复的时限要求

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政府预算经本级人大批准后的 **20日内** 向各部门批复预算，批复文件和系统指标同步批复下达。各部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应当在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预算批复前可以提前安排的支出

在预算批复前，部门可以在财政部门审核确认的“二上”预算指标内安排的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一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需要强调的是，《预算法》要求，提前安排的支出需要在本年度预算草案的报告中说明。

● 预算批复的流程与规则——部门预算批复

生成部门预算指标

01



财政部门批复部门预算之后，在系统中生成各单位财政拨款预算指标、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预算指标

02



生成预算指标应该与项目库衔接。项目库对项目分级管理且预算已经细化到底级项目的，项目预算指标也应该细化到底级项目，确保预算指标与实际执行的项目一致

03



生成的政府采购预算、资产配置预算分别作为政府采购、配置资产活动的控制依据，即通过要素管理对政府采购预算、资产配置预算进行标识，在预算执行中按规定对照执行



政府预算公开

《预算法》规定：预算公开包括人大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和政府采购的公开

01 政府预算公开时限

- ◆ 预算法第14条规定，政府预算应当在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后的 **20 日** 内向社会公开。

02 政府预算公开内容

- ◆ 除涉秘信息外，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公开一般公共预算等四本预算；公开的报表，至少包括提交人大批准的政府预算草案包含的21张报表；同时，应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管理等重要事项进行说明。
- ◆ 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人员类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预算还应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未落实到地区的金额也应公开。



部门预算公开

01 部门预算公开时限

- ◆ 《预算法》第14条规定，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应当在批复后的**20日内**由部门向社会公开。

02 部门预算公开内容

- ◆ 公开的预算报表至少包括提交本级人大审议的**9张**报表
- ◆ 除涉密信息外，单位预算按其支出功能分类应当公开到**项级**，同时公开到具体项目；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人员类项目预算和运转类项目中公用经费项目预算**应当公开到**款级**。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基础信息



项目库
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批复



预算调整
和调剂



预算执行



会计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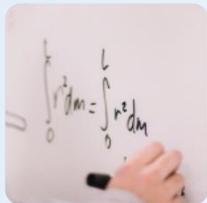
决算和
报告



预算调整和调剂——基本概念和关系

《预算法》规定：在预算执行中，各级政府一般不制定新的增加财政收入或者支出的政策和措施，也不制定减少财政收入的政策和措施。

01



（一）预算调整

预算调整是预算变更的一种情形，特指需要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变更，主要针对预算总支出的变化，除调整重点支出情形外，不包括预算支出结构性的变更。

02



（二）预算调剂

为了充分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预算执行中根据经济社会形势的变化，在不引起预算总支出变化的情况下，有时需要在预算科目、预算级次或者项目之间进行资金调剂。

03



（三）两者的联系和区别

一是影响范围不同。前者针对预算总支出和社会关注的重点支出的变化，影响范围比较大；后者针对具体预算项目相关情况的变化，影响范围较小；
二是审批权限不同。前者审批权限属于各级人大常委会；后者审批权限属于政府或政府财政部门、预算部门。



预算调整和调剂——部门预算调剂

(一) 部门预算调剂情形

• 部门的编制数、实有人数、职能等变动以及增（减）支政策出台和突发事件发生等都可能引起部门预算的变动。

人员编制数变动

实有人数变动

机构职能调整

政府增减政策

自然灾害等

政府部门的规定



预算调整和调剂——部门预算调剂

(二) 部门预算调剂的流程

部门预算调剂全部依托项目库按规定程序进行，不得脱离项目库单独对预算指标进行调剂，以确保项目库能实时准确反映部门预算项目的真实情况。

1. 科目调剂流程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调剂。预算执行中，因客观需要导致预算支出的科目发生变动的，应当进行预算调剂。涉及支出功能分类的类、款、项级科目变化的，由单位提出调剂申请，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核办理。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调剂。预算执行中，因客观需要导致预算支出的经济分类科目发生变动的，应当进行预算调剂：“类”级科目调剂的，应当报财政部门批准；“款”级科目调剂的，由各部门（单位）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办理。



预算调整和调剂——部门预算调剂

2. 项目调剂的流程

■ 同部门单位内不同项目间调剂



确需在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间调剂的，由单位提出调剂申请，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批。

■ 不同部门单位的项目间调剂



项目在所属不同单位间调剂，由部门提出申请，报财政部门审批；当年预算需要在部门间调剂的，由拟划入预算的部门新设相关项目或调整现有项目支出需求，由拟划出预算的部门取消相关项目或调减现有项目支出需求，并由划入部门会同划出部门提出调剂申请，报财政部门审核办理

■ 待分配项目调剂



财政部门代编的部门待分配项目需进一步细化的，应进行预算调剂，由单位提出申请，部门提出待分配项目细化实施建议，报财政部门审批；需报请政府批准的，由财政部门或财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报请政府批准后办理



预算调整和调剂——部门预算调剂

3. 级次间调剂的流程

预算法规定：国家实施财政转移支付制度。部门预算支出要转列对下级的转移支付，需通过财政部门拨付，部门不得将资金直接拨付到下级政府管理部门。因此，原列单位支出的预算需要转列对下级转移支付预算的，应由财政部门先收回单位支出预算，再由相关部门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财政部门根据审核后决定是否同意补助下级。



预算调整和调剂——部门预算调剂

4. 专项债券安排项目调剂的流程

- 按照从严从紧原则，需要调整专项债券资金用途的，须报本级政府同意后，逐级汇总上报上级财政部门，最终由省级财政部门报省级政府同意后，向社会予以公告。

5. 结转结余资金的调剂管理

- 不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以及结转两年以上的，应当及时交回财政；
- 交回财政的结转结余资金可以调剂用于相关部门或下级财政部门提出的增支；调剂用于政策既定的项目、政策范围内应急救灾支出的，由相关部门提出申请报财政部门审核办理；用于其他方面支出的，由财政部门或者财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报请政府批准后办理



预算调整和调剂——转移支付调剂

6. 转移支付调剂: 指转移支付预算执行中支出预算在不同预算科目、预算级次或者项目之间的变动。转移支付预算调剂全部通过项目库按规定程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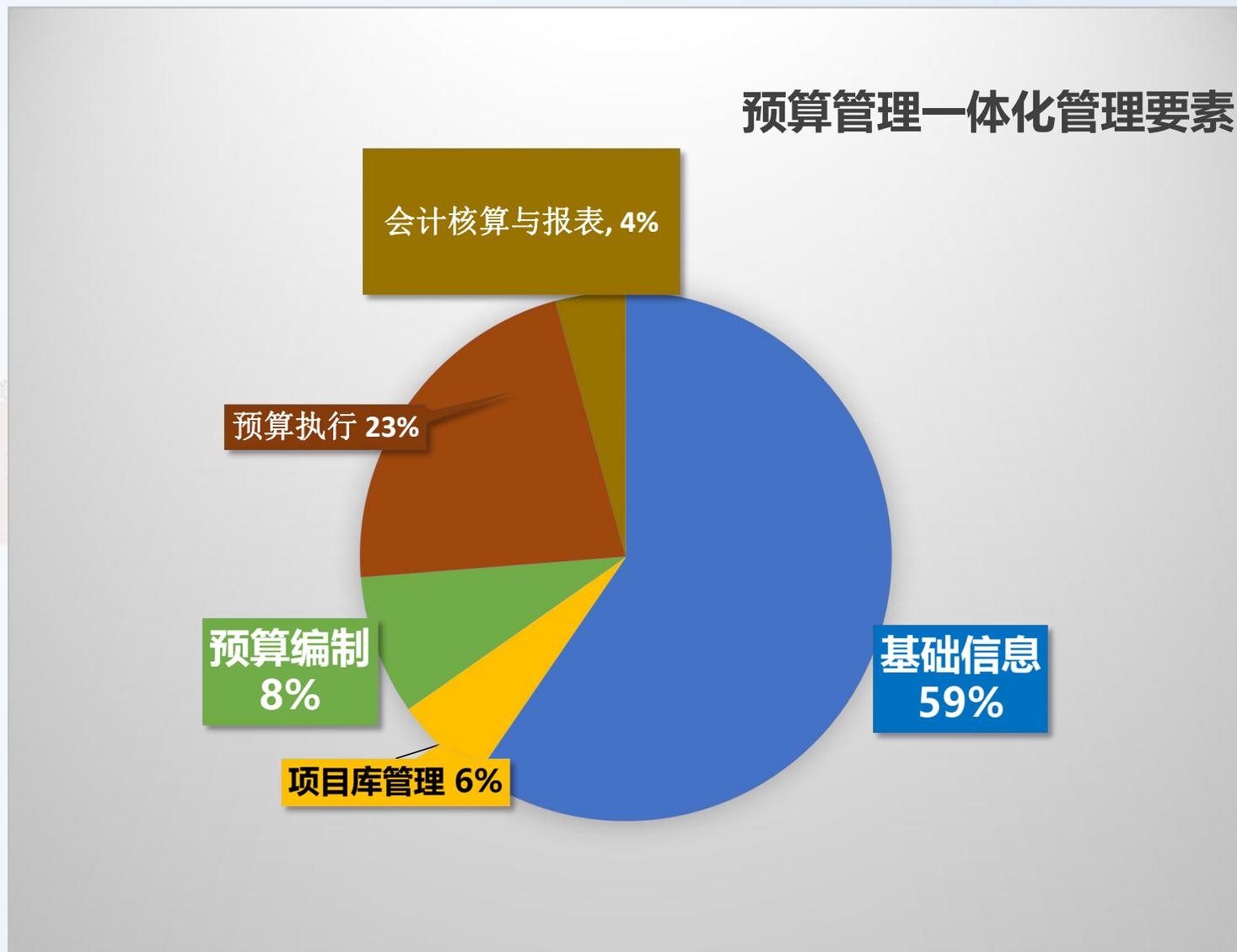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管理要素情况

一级	二级	要素数量
基础信息	单位信息	24
	人员信息	34
	资产信息	63
	债务信息	51
	支出标准	6
	绩效指标	14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4
	会计科目	6
	账户信息	16
	区划	2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	14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	2
	项目库管理	
预算编制		34
预算执行	政府非税收入	30
	政府采购	17
	资金支付	43
会计核算和报表	会计核算	14
	报表	3
总计		400



● 预算执行管理要素

(一) 政府非税收入要素

包括非税收入缴款识别码、缴款书票号、开票日期、缴款人全称、账号等 **30个** 管理要素。

(二) 政府采购要素

包括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项目描述、采购总额、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方式等 **17个** 管理要素。

(三) 资金支付要素

包括凭证类型编号、凭证号、凭证日期、支付申请编号、支付申请金额等 **43个** 管理要素。





30 个 政府非税收入要素

非税收入 缴款识别码	非税收入一般 缴款书票号	开票日期	缴款人全称	实际缴款人 全称	实际缴款人 账号
实际缴款人 开户银行	缴款渠道	应缴金额	缴款金额	缴款日期	入账日期
收缴方式	缴库金额	缴库时限	缴库账户全称	缴库账户账号	缴库银行 开户账号
退付类型	退付日期	退服原因	原非税收入 一般缴款书 票号	原非税收入 一般缴款书 识别码	退付金额
退付收款人 全称	退付收款人 账号	退付收款人 开户银行	退付账号全称	退付账户账号	退付账户 开户银行

17 个 政府采购要素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描述	政府采购总额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政府采购方式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申请数量	订单号	合同号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供应商名称	付款时点	供应商账户名称	供应商账号
供应商开户银行	政府采购合同			

43 个 资金支付要素

凭证类型 编号	凭证号	凭证日期	支付申请 编号	支付申请 金额	支付金额	币种	外币金额
汇率	付款人 全称	付款人 账号	付款人 开户银行	收款人 全称	收款人 代码	收款人 账号	收款人 开户银行
实际 支付日期	实际 支付金额	实际收款 人全称	实际收款 人账号	实际收款 人开户银 行	回单附言	用途	结算方式
支付业务 类型	支付方式	委托收款 类型	资金往来 对象类别	单位内设 机构	清算 账户名称	清算 账户账号	清算账户 开户银行
清算收款 户名	清算 收款账号	清算收款 开户银行	实际 清算日期	退款人 全称	退款人 账号	退款人 开户银行	资金 退回金额
资金 退回日期	资金 退回原因	原支付 凭证号					



预算执行

- ◆ **预算执行** 是预算经过法定程序审查和批准后进入具体实施的阶段，是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围绕实现国家预算目标组织收入、保证支出，并对收支运行进行全过程监督的总称，预算执行包括收入预算执行和支出预算执行。
- ◆ **支出预算执行** 是政府预算资金使用的过程，对一级政府而言，其支出预算可以分为本级的部门支出预算执行和对下级转移支付预算的执行。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一、国库集中支付业务

1. 国库集中支付申请的内容

◆ **财政资金支付申请包括** 单位信息、指标类型、资金性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结算方式、资金往来对象类别等要素信息。要素信息可以全面反映国库集中支付申请的申请人、收款人、付款事项等等。其中：结算方式是指银行办理资金支付时使用的支付结算方式，包括电子转账支付、电子现金支付、自助柜面、现金支票等九种结算方式。资金往来对象类别是指与单位发生资金往来业务的对象分类。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2. 国库集中支付的管理要素

设置要素，要尽可能全面地将各级财政和单位需要使用的管理要求予以提炼，统一全国要素口径，在一体化系统设置时使用同样的编码，以保证全国数据传输的通畅。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要素包括：凭证类型编号、凭证号、凭证日期、支付申请编号、支付申请金额、支付金额等要素。

“凭证类型编号”是全国统一的凭证类型编号，应按照《规范》设置；“凭证号”是同一类型凭证不同单据的唯一编号，一般为顺序号；“支付申请编号”是单位在录入支付申请时系统自动生成的唯一编号。

其他要素信息中，“结算方式”用于明确银行办理资金支付时使用的支付结算方式，如“现金支票”指使用现金支票到银行柜面办理资金支付业务的结算方式；“委托收款”指收款人委托银行向付款人收取款项的结算方式；“资金往来对象类别”用于标记与单位发生资金往来业务的对象分类，包括部门外、部门内、上下级政府间和其他政府间四大类。

●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3. 公务卡业务

指预算单位工作人员持有的，用于日常公务支出和财务报销业务的信用卡（贷记卡）。主要用于公务支出的支付结算。公务支出发生后，由持卡人及时向所在单位财务部门申请办理报销手续。

- ◆ 单位在收到持卡人提供的报销凭证后进行报销审核，与从发卡行获取的刷卡消费信息进行比对。单位在一体化系统中选择公务卡消费记录，在消费记录上填写报销金额以及相关信息，生成国库集中支付申请，并选择支付类型为“公务卡业务”。
- ◆ 单位内部审核公务卡还款支付申请：一体化系统按照预算指标账检验公务卡还款支付申请，审核通过后，系统生成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和《国库集中支付明细表》发送银行。公务卡消费及还款信息通过一体化系统对单位主管部门开放，主管部门应利用相关信息做好下属单位公务卡业务的监督管理。
- ◆ 银行依据支付凭证将资金支付到公务卡，通过一体化系统将支付凭证回单发送财政部门 and 单位，作为财政总预算会计和单位会计核算的依据。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4. 委托收款业务

委托收款业务是指预算单位与代理银行收款方签订委托收款协议，在一体化系统中设置委托收款类型和指标挂接关系，代理银行根据协议自动办理收款业务。委托收款主要用于公用事业单位和交通运输等部门，根据合同向用户收取自来水费、电费、煤气费、邮费、电报费、电话费、房租、记账单位收取医疗费。

●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5. 提现和支票业务 — 提现

提现业务是指预算单位从银行账户中提取现金用于资金支付的业务

- ◆ 单位办理提现业务，应在一体化系统中填报支付信息，支付申请时结算方式选择“现金票据”；
- ◆ 支付申请经单位内部审核通过后报财政部门，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申请校验通过后，将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送代理银行；
- ◆ 单位财务持现金支票去代理银行办理提现业务，银行柜面人员对现金支票信息和支付申请中的信息核对无误后支付现金，并通过系统将提现金额和明细信息发送财政部门和单位。
- ◆ 财政部门应在相关制度中严格限定单位提现业务的适用范围，原则上不再提取现金，尽量通过公务卡解决小额零星支出的问题。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5. 提现和支票业务 — 支票

支票业务是指预算单位签发支票，委托代理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在见票时，应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的业务。

单位办理支票业务，应在一体化系统中填报支付申请，结算方式中选择“转账支票”；

- ◆ 支付申请经单位内部审核通过后报财政部门，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申请校验，校验通过后，系统将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送代理银行；
- ◆ 单位在通过校验的支付申请额度范围内签发转账支票，并加盖预留银行印鉴；
- ◆ 单位将转账支票交给收款单位或直接到代理银行办理转账手续；
- ◆ 收款单位财务人员或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去代理银行办理转账业务，银行柜面人员对支票信息与支票申请中的信息核对无误后将资金支付，并通过系统将转账金额和明细信息发送财政部门和单位；
- ◆ 财政部门应在相关制度中严格限定单位转账支票业务的使用范围。

●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6. 支付
更正业务

7. 资金
回退业务

8. 资金
清算业务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二、预算执行动态监控

- ◆ 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和单位资金账户为基础，以一体化系统为平台，监控资金支付使用过程，对发现的违规风险问题及时纠正处理，以规范预算执行，防范财政资金支付使用风险。
- ◆ 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的范围包括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支付使用情况、单位资金支付使用情况、转移支付资金支付使用情况以及根据管理需要纳入动态监控范围的其他情况等。其主要业务流程包括日常监控、疑点核实、问题处理、报告反馈、结果运用等。

预算执行——支出预算执行

三、预算执行报表

预算执行报表的内容

- 预算执行报表是定期对全国财政收支数据进行审核汇总，反映全国财政收支增减变动、预算完成情况等信息的报表。

预算执行报表的编报流程

- 预算执行报表中的财政收入和支出数据由一体化系统根据总预算会计账务相关信息自动生成《预算执行旬报表》《预算执行月报表》等报表，并通过一体化系统自动上报上级财政部门。

预算执行报表的编报要求

- 一体化系统自动生成的预算执行报表不能随意人为修改，确需修改，必须由财政部门调整源头业务数据后相应产生新的会计分录，同时说明理由。上级财政部门可在一体化系统中对下级财政报送的预算执行报表与财政总预算会计账作比对审核，发现问题通知下级财政部门及时纠正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基础信息



项目库
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批复



预算调整
和调剂



预算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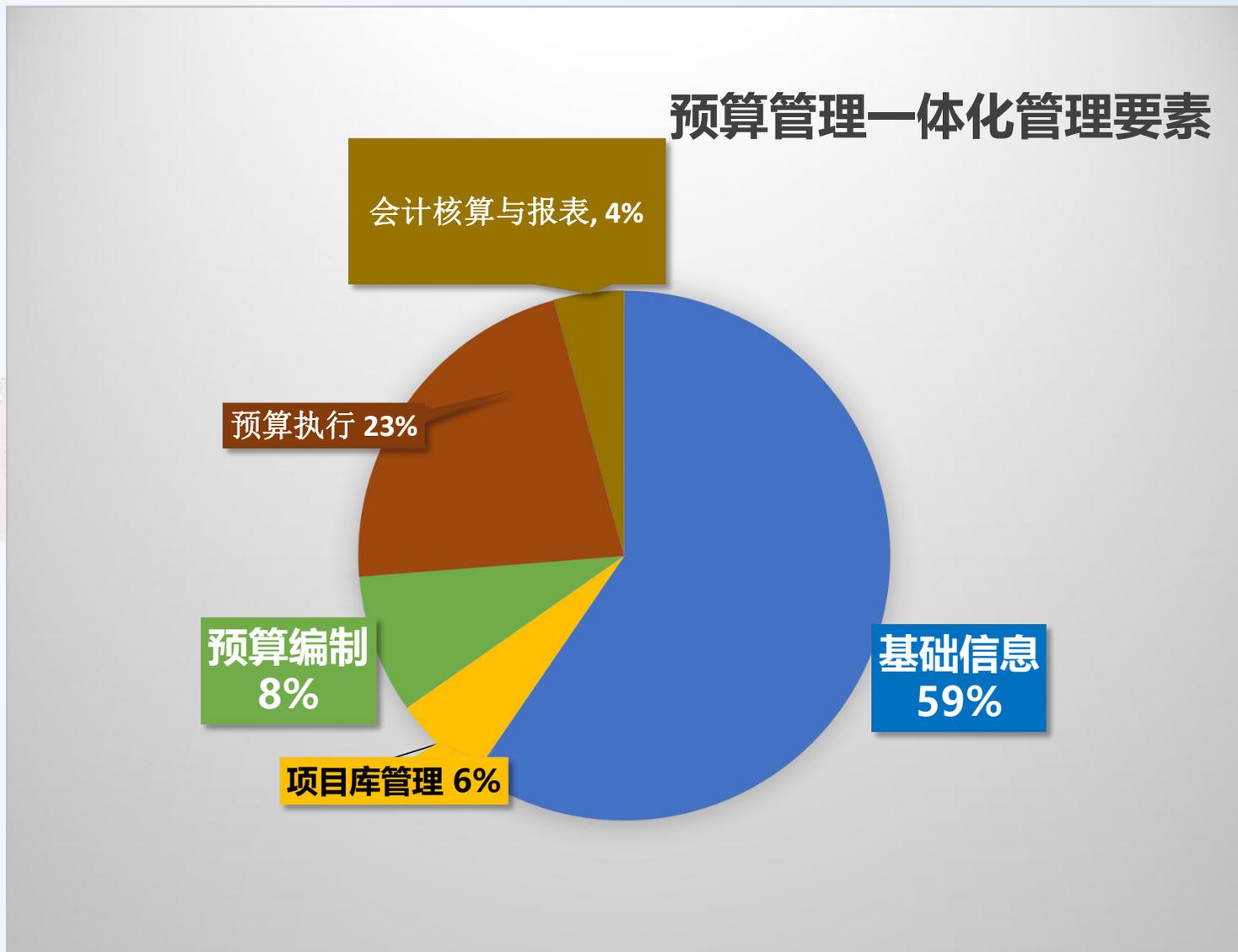
会计核算



决算和
报告

管理要素情况

一级	二级	要素数量
基础信息	单位信息	24
	人员信息	34
	资产信息	63
	债务信息	51
	支出标准	6
	绩效指标	14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4
	会计科目	6
	账户信息	16
	区划	2
	政府非税收入项目信息	14
	政府采购基础信息	2
	项目库管理	
预算编制		34
预算执行	政府非税收入	30
	政府采购	17
	资金支付	43
会计核算和报表	会计核算	14
	报表	3
总计		400



会计核算与报表管理要素

会计核算和报表管理要素包括：会计期间、记账凭证日期、总预算会计记账凭证类型、报表类型等 **17个** 管理要素

01 会计核算 **14个**



会计期间、记账凭证日期、总预算会计记账凭证类型、单位会计记账凭证类型、记账凭证号、凭证摘要、借方金额、贷方金额、制单人、出纳、审核人、审核日期、财务负责人、费用经济性质

02 报表 **3个**



报表类型
报表编码
报表名称



会计核算——政府会计概念

- ◆ **政府会计是一个收集和传达预算收支情况及政府财务状况的制度安排，是政府预算信息和财务信息汇聚的神经中枢。**
- ◆ **政府会计核算的原始信息主要来自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资金往来等前端预算管理环节，会计核算的结果直接反映政府及其部门资金收支活动、财务状况、运行情况、政府受托责任履行等情况，并为编制决算报告、政府财务报告、国有资产报告等提供依据。**

会计核算——政府会计核算模式

一、政府预算会计

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对政府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全部收入和支出进行会计核算，主要反映和监督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会计。

二、政府财务会计

指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政府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和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反映和监督政府财务状况、运行情况、运行成本和现金流量等信息的会计，是以取得收取款项的权利或支付款项的义务为标志来确定本期收入和费用。



会计核算——政府会计的组成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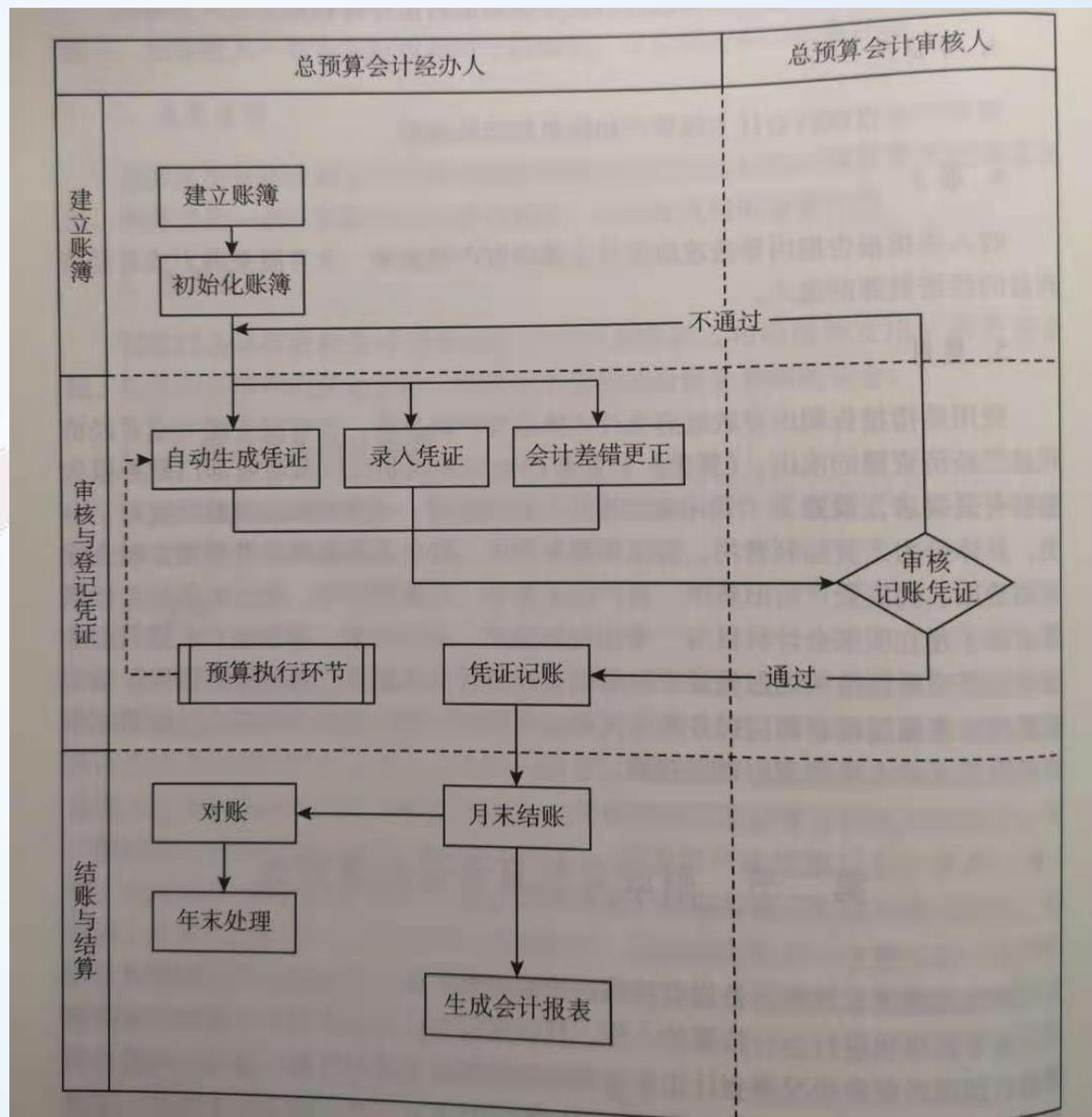
政府会计按核算主体划分主要由财政总预算会计、政府单位会计组成；

财政总预算会计、单位会计对于财政资金活动的不同阶段分别进行会计核算，共同组成政府会计的完整体系。

会计核算——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管理流程

◆ **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是指财政部门按照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对政府财政各项经济业务或事项进行**会计核算的工作**。

◆ **其目标是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财务状况等会计信息。**





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管理

单位会计核算是指各级各类行政和事业单位按照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对其发生的经济业务或事项进行会计核算的工作

预算会计

财务会计核算

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管理

一、单位会计核算与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的衔接

从预算管理全过程来看，单位会计对财政拨款的会计核算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对财政资金支付的会计核算，反映了同一笔资金交易不同阶段的运行情况，逻辑上应该衔接一致，这也是部门预算和财政总决算保持有效衔接的基础。 **不衔接原因有二：**



单位会计核算系统与财政部门预算指标和执行系统普遍割裂，单位会计核算记录的预算项目等信息可能与财政部门的预算指标、资金支付等信息明细程度不同，记录的信息也不一致，导致同一笔资金支付业务无法形成从单位会计核算到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的全链条追踪。



单位会计对已支付资金进行更正调整，与财政总预算会计不同步，单位会计单方面对相关账户信息进行更正后，未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导致财政总预算会计与单位会计核算结果不一致。

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管理

二、相互衔接的基本要求：从三方面加强单位会计核算与财政总会计核算的衔接

- 两者均核算到明细项目，财政总预算会计账簿设置应满足项目全周期管理要求，账目中要设立项目明细账，全面反映项目预算、资金变动情况；单位预算会计账簿设置，应满足项目全周期管理要求，账目中要设立项目明细。

- 推动单位从手工记账向自动化记账转变。

- 规范单位会计账务调整和支付更正管理。经系统自动化核算的结果不得人为修改，调整后的会计核算结果要与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结果保持一致。

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管理

三、单位会计核算信息集中存放

(一) 单位会计核算存在的问题

单位目前主要使用自有软件进行会计核算，自成体系、封闭运行，既缺乏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决算报告等环节的关联衔接，也缺乏与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的信息共享，形成事实上的信息孤岛。

01 单位会计与财政总预算会计无法账账相符

02 单位会计核算难以实现全过程电子化管理

03 单位会计核算存在账表不一致现象

会计核算——单位会计核算管理

(二) 单位会计核算信息集中存放的意义



有助于强化单位会计核算和总预算会计核算的衔接。



有助于提高单位会计核算的规范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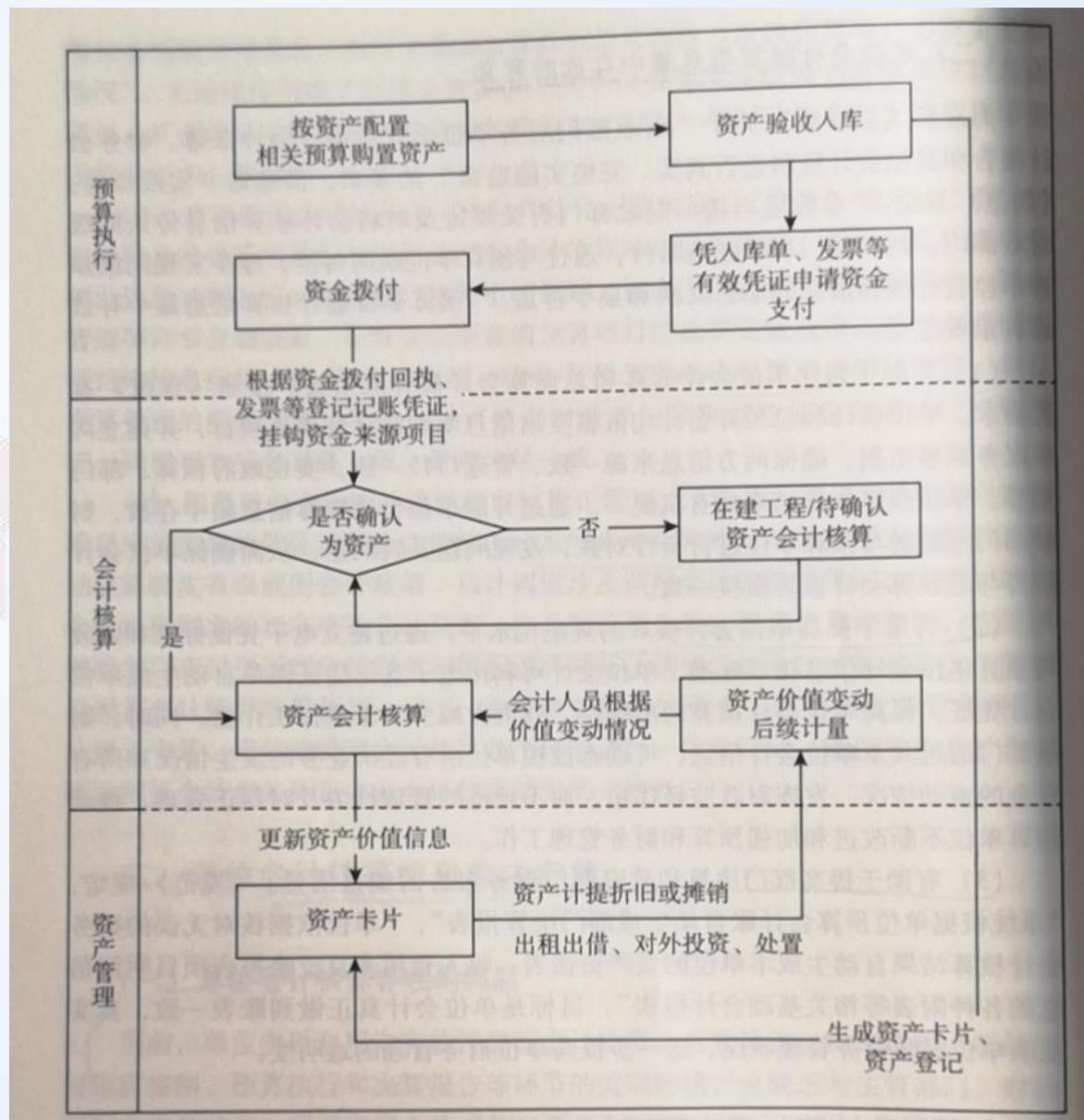
有助于提高部门决算和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的编报质量



会计核算——会计核算与资产管理

会计核算与资产管理：

《规范》建立了会计核算与资产管理的双向控制机制。



主要内容---八大功能模块

全国统一



基础信息



项目库
管理



预算编制



预算批复



预算调整
和调剂



预算执行



会计核算



决算和
报告



决算和报告——政府财政报告

2014年新修订的《预算法》要求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应当按年度编制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2014年12月，国务院批转财政部《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方案》，要求加快推进政府会计改革

（一）政府财报概念：政府财政报告是政府财政部门对一定时期内各项财政管理活动和经济活动所进行的系统全面的总结和报告，以满足内部和外部使用者对特定信息的需求。



决算和报告——政府财政报告

(二) 报告体系的基本框架

初步构建起的与建立现代预算制度相适应的政府财政报告体系主要包括三方面：

- ◆ **一是决算报告**：包括政府总决算报告和部门决算报告，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编制，主要反映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 ◆ **二是政府财务报告**：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编制，包括政府部门财务报告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政府部门财务报告主要反映部门（单位）的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主要反映政府财务状况、运行成本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
- ◆ **三是国有资产报告**：包括一个综合报告和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四个专项报告。《规范》暂未将其纳入管理。



政府财政报告——**决算报告**

- ◆ **财政总决算报告** 是各级政府依照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编制、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乡级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的全面反映各级政府年度预算收支执行结果的综合报告。
- ◆ **部门决算报告** 是由政府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情况等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对部门预算执行进行监督管理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决算报告——财政总决算管理

财政总决算报表的生成规则

系统从预算指标帐与总预算会计账中自动取数生成财政总决算报表



总决算报表中预算数、调整预算数、结转结余数以及预算变动情况，从预算指标帐中提取。



总决算报表中收支决算数、资产负债情况等，从总预算会计账中提取。



总决算报表中债务余额、发行兑付情况等，从总预算会计账及债务管理模块中提取。



上下级结算事项，从一体化系统中生成并经各级财政部门核定确认后的年终结算单中提取。



总决算报表中机构、人员等基础信息，从基础信息管理模块单位信息、人员信息中提取。



决算报告——部门决算管理

（一）部门决算的编制范围

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和部门预算相对应，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和资金，均应编制部门决算。

（二）部门决算调整

财政部门对各部門报送的决算进行审核；各部門对所属各单位决算进行审核；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决算时，不得随意修改基层单位决算数据，部门决算调整需遵循“账表相符”原则；系统根据单位预算会计账自动生成部门决算表；决算编制与调整要在不同时间按照会计准则制度的有关要求采取不同的处理方式。

第一阶段

01

年终结账后，单位应当依据预算会计核算数据自动生成部门决算报表，年度的会计核算数据和决算报表数据保持一致，即年度账表相符。

第二阶段

02

在单位报出年度决算，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等审核审计过程中，如果发现需调整决算的，单位原则上应与财政部门组织的部门决算集中会审结束前，及时调整决算报表数据。

第三阶段

03

财政部门批复部门决算、部门逐级批复单位结算后，各单位以决算批复文件以及相关审核审计意见为依据，对预算执行有关事项进行调整。

● 决算报告——部门决算管理

（三）部门决算公开

- ◆ 《预算法》第14条规定：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日内** 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
- ◆ 《规范》据此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决算，应当在批复后 **20日内** 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公开的报表应当至少包括《收支总表》、《“三公”经费支出表》和《项目支出表》等报表。
- ◆ 《规范》具体设计了部门决算公开报表样式。

政府财政报告——政府财务报告

**政府财务报告包括政府部门财务报告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又包括了本级和行政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 ◆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由政府各部门编制，反映本部门（单位）的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
- ◆ **本级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由各级政府财政部门编制，反映本级政府整体财务状况、运行情况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信息。**
- ◆ **行政区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由财政部门将本级政府及所辖各级政府的综合财务报表合并编制，反映本行政区政府整体财务状况、运行情况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信息。**

政府财务报告——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报

主要内容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等财务报表及其解释说明，以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的财务分析等；财务报表包括会计报表和报表附注；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按照编制主体和方法的不同，可分为单位财务报告和合并财务报告

政府部门 财务报告 编报流程

01

编制单位财务报告

- ◆ 单位依据核对无误的财务会计核算结果，自动生成本单位的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及反映报表项目明细信息的各种附表等相关基础会计报表；
- ◆ 单位依据审核无误的财务报表编制本单位财务报告。

02

编制合并财务报告

- ◆ 上级单位除编制本单位财务报告外，还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对所属单位财务报告进行合并，撰写财务分析，形成合并财务报告。



政府财务报告——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内容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等财务报表及其解释说明；以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的财政经济状况分析、政府财政财务管理情况等。财务报表包括会计报表和报表附注按照编制主体不同，分为本级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和行政区（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编制本级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政府综合 财务报告 编报流程

- 01** ◆ 财政部门应当对本级财政总预算会计报表、部门财务报表、土地储备资金财务报表等进行合并，编制本级综合财务报表；对未在财政总预算会计报表中反映的政府股权投资、投资收益等，暂按权益法从国有企业财务会计报表中取得相关数据纳入。对被合并报表之间经济业务或事项进行确认后抵销，并编制抵销分录，在此基础上分项生成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 财政部门以财务报表为依据，编制本级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结合国民经济形势，对政府财务状况、运行情况，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内容进行分析，撰写政府财政经济分析。同时，撰写政府财政财务管理，主要反映政府财政财务管理的政策要求、主要措施和取得成效等。



政府财务报告——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内容主要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等财务报表及其解释说明；以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的财政经济状况分析、政府财政财务管理情况等。财务报表包括会计报表和报表附注按照编制主体不同，分为本级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和行政区（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编制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02

- ◆ 县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要合并本级和下级的政府综合财务报表，编制本行政区政府综合财务报表；
- ◆ 财政部门在汇总本级和所辖各级政府综合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做好不同政府财政之间、政府部门和非同级政府财政之间、非同级政府部门之间的经济业务和事项（包括债权债务和收入费用）的核对确认工作，采用抵销方法合并编制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表；
- ◆ 以财务报表为依据编制地方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结合国民经济形势，对政府财务状况、运行情况，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内容进行分析，撰写政府财政经济分析。同时，撰写政府财政财务管理，主要反映政府财政财务管理的政策要求、主要措施和取得成效等。

政府综合
财务报告
编报流程



决算和报告——政府财政报告

预算管理一体化后，决算和报告编制除满足报告编制的一般性原则外，还具备许多新的特点

1. 信息来源一体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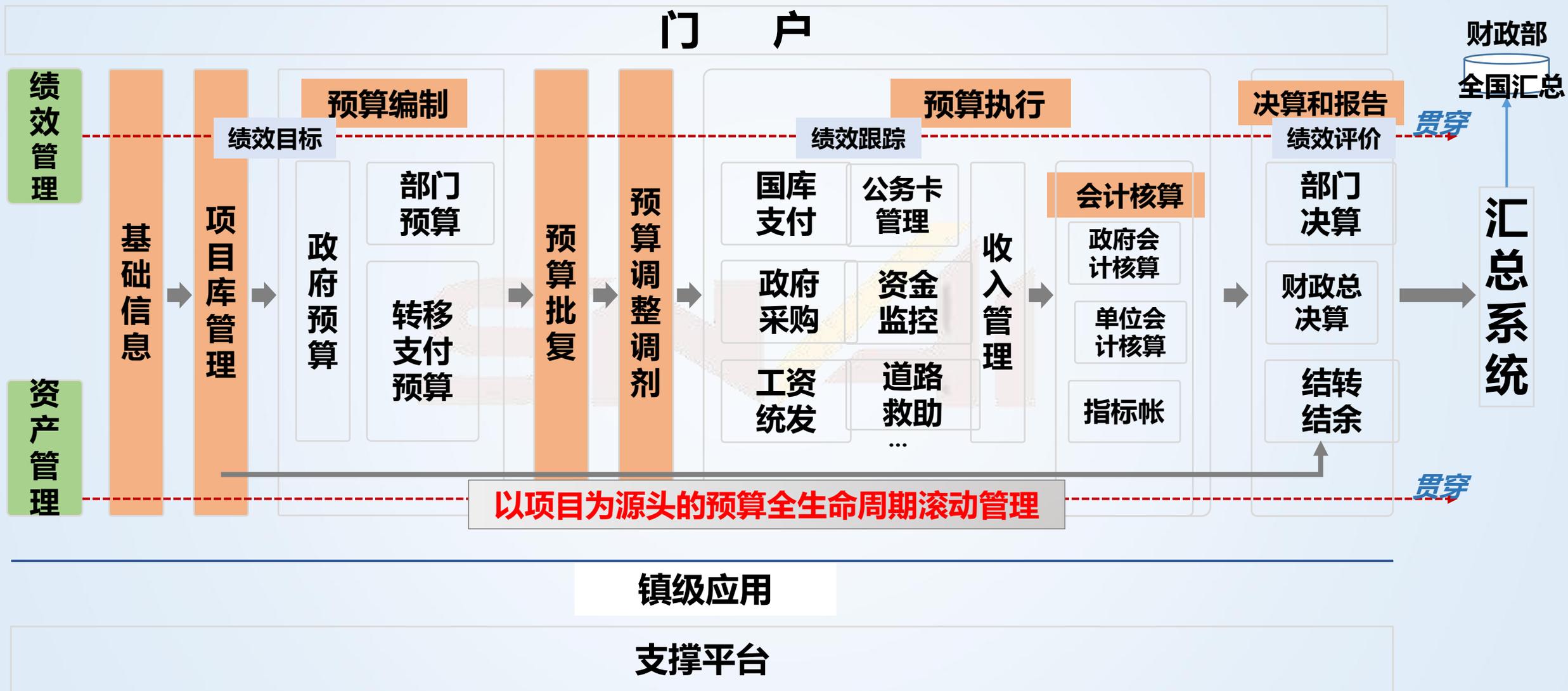
- ◆ 预算管理一体化基于统一的业务规范，整合预算管理各个环节，通过设计和优化预算管理流程中各项活动，统一管理规则、管理要素和数据存放方式，从而使各级政府、各部门更科学、更紧密地进行业务协作，使信息更顺畅快速地流通，彻底消除“信息孤岛”，保证各级政府、各个部门之间的数据来源一致、口径一致，信息充分共享。
- ◆ 预算管理一体化整合各类信息资源，有效拓展了决算和报告的数据来源、数据类型和数据内容。

2. 报表生成自动化



- ◆ 预算管理一体化建立了从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预算下达与分解、预算执行与调整、会计核算到决算和报告全过程的管理链条，形成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衔接的管理闭环。通过信息系统和技术手段自动生成各类财政报表，报表数据不得人为取舍或调整，实现了对预算执行、财政财务状况、资产管理情况等真实反映。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八个方面



目录

CONTENT

一

预算管理一体化基本概况

二

预算管理一体化主要内容

三

预算管理一体化发展趋势

发展 趋势

业务与系统功能整合

提升一体化系统绩效

一体化背景下的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方向

一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控制资金支付。建立“预算指标直接控制资金支付”的控制机制，预算指标下达后，单位根据预算指标申请支付资金，财政严格按预算指标进行支付控制，防止出现单位无预算指标、超预算指标拨款的行为；

二是优化资金支付业务流程。取消划分财政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资金支付，统一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国库集中支付时，所有资金支付都通过系统校验，既区别于财政直接支付仅对部分支付进行财政审核的做法，也区别于授权支付由单位直接向代理银行发送支付令的做法。

一体化背景下的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方向

三是建立高效的资金拨付体系。单位根据政府采购合同或其他资金支付需求，提出支付申请报财政部门，支付申请在一体化系统中进行自动校验，校验通过后向代理银行发送支付指令。代理银行支付资金后按日与人民银行清算。**部门、单位、财政、人民银行和代理银行**的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原则上实行全流程无纸化管理。

四是完整的信息记录和报告体系。一体化系统对于资金支付时所有明细信息建立预警监控机制和追溯机制，系统自动记录支出明细、合同协议、电子发票、现金预测等信息，自动生成财务报表和分类信息查询表，为预算执行管理、绩效评价、财政监督等财政管理行为提供数据信息。

二、业务与系统功能整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财预便〔2021〕239号

关于下发《地方财政分析评价系统一体化整合实施方案》的函

➤ 下发软件整合将遵循“不立不破，先立后破”原则，在一体化系统运行稳定并具备替代条件前，地方上报数据采取“双轨并行”方式，继续保留原有途径，并通过对新老途径上报数据比对验证，确保无误后，方可停用原有途径。今后地方上报数据若属于一体化业务范畴，原则上要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

二、业务与系统功能整合

财 政 部 文 件

财预〔2022〕1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法定债务全面纳入
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立足《规范》已有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地方政府法定债务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涉及的信息类别，将政府债券项目纳入一体化系统项目库管理，全面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要求，加强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工作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的融合。

二、业务与系统功能整合

财 政 部 文 件

财办〔2022〕2号

财政部关于加快将资产管理、决算和报告等业务
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的通知

- 统一基础信息；
- 将资产管理嵌入预算管理业务环节；
- 由会计核算等数据直接生成预算执行报表以及决算和报告；
- 动态反映直达资金项目预算安排和执行全过程；
- 加强上下级财政业务衔接控制和信息贯通。

发展 趋势

● 业务与系统功能整合

● 提升一体化系统绩效

谢谢聆听

张益群 13761892008

邮箱: zyq936161@163.com

